



东和新材

NEEQ : 839792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DONGHE NEW MATERIALS



年度报告

—2021—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取得国家工业及信息化部授予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6
第八节	行业信息	41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1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毕胜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朴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朴欣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重要客户依赖风险	2021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46.09%，虽然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情形，但公司仍存在重要客户依赖风险，若公司某一重要客户经营发生恶化或公司重要客户与公司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0,072.4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77%。公司未来若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的管理，则存在较高发生坏账的风险。
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菱镁矿石、菱镁矿粉、电极、棕刚玉、石墨、煤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有一定影响。主要原料方面公司虽然收购了荣富耐火，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菱镁矿石的原料供应，但近年来随着经济形势变化，各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原材料成本的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具有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因全国性的限电政策使煤价大幅上涨，从而使公司相关的产品成本上涨。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p>存货余额较大及存货管理风险</p>	<p>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5,950.4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5.46%，公司存在存货余额较大及存货管理的风险。由于存货规模较大，公司若不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的管理，存货发生减值则会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p>
<p>经营场所抵押风险</p>	<p>截至 2021 年末，公司不动产权证除当期新取得的 14,638 平方米土地及地上房屋外均用于向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抵押。土地与房产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经营场所，现公司大部分经营场所处于抵押状态，若公司将来不能按时履行借款的还款义务，公司将会可能失去对经营场所的控制，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p>
<p>“新冠疫情”引致的经营风险</p>	<p>自 2020 年 1 月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肺炎疫情爆发至今，因隔离、交通管制等防疫管控措施，世界范围内各行各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报告日已可见，新冠疫情呈现传染快，清零难现状，因隔离、交通管制等防疫管控措施，疫情对公司的原料供应及产品销售也将产生一定影响。此外，同行业竞争公司可能出现主动降低价格争夺境内、境外订单的情况。未来如果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可能直接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导致公司出现业绩下滑的不利情况。</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东和新材	指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泰迪炉材	指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荣富耐火	指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和（欧洲）	指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明德园艺	指	海城市明德园艺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耐火材料	指	凡物理化学性质允许其在高温环境下使用的材料称为耐火材料，一般指在没有荷重的情况下，抵抗 1580℃ 高温作用而不软化熔倒的无机非金属材料。
电熔镁	指	以菱镁矿等为原料经电弧炉熔炼达到熔融状态冷却后形成的称为电熔镁，具有纯度高，结晶粒大，结构致密，抗渣性强材料，热震稳定性好，是一种优良的高温电气绝缘材料，也是制作高档镁砖、镁碳砖及不定形耐火材料的重要原料。
轻烧镁	指	也称轻烧氧化镁、苛性氧化镁，系将菱镁矿、水镁石中提取的氢氧化镁经过 800~1000℃ 左右煅烧而成的制成品。轻烧镁被广泛用于建材、化工、冶金、医药等多个领域，是生产防火板、轻质隔墙板、硫酸镁、造纸、除硫工艺、钢厂护炉溅渣等的理想材料。
不定形耐火材料	指	由具有一定粒度级配的耐火骨料和粉料、结合剂、外加剂混合而成的耐火材料，又称散状耐火材料。同耐火砖比较，具有工艺简单、节约能源、成本低廉、便于机械化施工等特点，在某些热工设备上使用效果比耐火砖好。
不烧耐火砖	指	使用优质电熔镁砂、高纯镁砂经过破碎后，添加鳞片石墨、添加剂、酚醛树脂结合剂，经过高速混练，高压成型后，200℃ 烘干而成的定型耐火制品。
耐火原料	指	制作耐火制品的原料，在本年报中指东和新材母公司产品电熔镁、轻烧镁、菱镁矿石。
耐火制品	指	耐火材料的制成品，在本年报中指泰迪炉材产品不定形耐火材料、不烧耐火砖。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DONGHE NEW MATERIALS CO., LTD
证券简称	东和新材
证券代码	839792
法定代表人	毕胜民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朴欣
联系地址	辽宁省海城市牌楼镇南沟村
电话	0412-3350021
传真	0412-3358388
电子邮箱	Piaoxin-cpa@163.com
公司网址	www.lndhref.com.cn
办公地址	辽宁省海城市牌楼镇南沟村
邮政编码	11420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年10月19日
挂牌时间	2016年11月18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308）-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308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从事耐火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产和销售各种系列电熔镁、轻烧镁、不定形耐火材料和不烧耐火砖。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45,54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毕胜民、毕一明），一致行动人为（毕胜民、毕一明、董宝华、孙希忠、赵权）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300732307497N	否
注册地址	辽宁省海城市牌楼镇南沟村	否
注册资本	145,54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莞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袁志云	刘海娟
	3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聚杰金融大厦20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9,007,440.33	515,820,904.04	18.07%
毛利率%	29.86%	24.0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88,144.17	64,473,052.53	45.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685,643.96	60,068,451.43	44.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42%	12.2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27%	11.44%	-
基本每股收益	0.64	0.44	45.3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31,477,960.88	929,615,290.11	10.96%
负债总计	311,165,272.03	308,507,444.38	0.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5,878,755.3	558,944,813.31	17.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51	3.84	17.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17%	27.9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0.17%	33.19%	-
流动比率	2.09	1.82	-
利息保障倍数	29.40	16.8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31,777.72	69,463,356.22	25.15%
应收账款周转率	5.74	5.22	-
存货周转率	2.97	2.9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96%	5.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07%	-10.11%	-
净利润增长率%	44.88%	-13.6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45,540,000	145,54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50,472.1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6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4,957.1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74,711.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4,129.6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233,611.38
所得税影响数	1,205,726.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384.5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002,500.21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长期待摊费用（合并资产负债表）	5,475,636.25	0		
使用权资产（合并资产负债表）	0	5,475,636.25		
长期待摊费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61,076.16	0		
使用权资产（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0	261,076.1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本公司选择将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本公司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采用该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4)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5)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集菱镁矿浮选、氧化镁冶炼、定形耐火材料、不定形耐火材料制造、钢铁冶炼耐火材料整体工程承包于一体，以镁质耐火材料生产为主的菱镁资源综合利用新材料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镁质耐火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电熔镁砂、轻烧氧化镁、定形及不定形耐火制品等。

1. 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菱镁矿、电极、高铝料、棕刚玉等，由综合管理中心对采购工作实行统一管理。各生产中心根据生产计划向综合管理中心提报物资采购需求。综合管理中心根据生产中心物资采购需求并查看对应物资库存情况后，制定物资采购计划，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并对样品进行检验，在对品质、价格及付款条件、供货能力、供货时间等进行综合考量后，安排订单采购。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供货，物料到货后验收、入库、储存、领用。

公司能源采购主要包括电力及煤采购，其中煤采购模式与原材料采购模式一致。公司电力采购以直购电方式为主。公司于 2016 年被纳入辽宁省电力用户向发电企业直接购电企业，可以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同相关发电企业签订合同，进行购售电直接交易，直购电价格由交易双方自主协商或平台撮合确定。

2. 生产模式

公司镁砂产品生产模式为每年年初总经理组织有关部门根据公司镁砂产品产能情况，并结合长期经营经验以及电熔镁砂、轻烧氧化镁市场行情制定镁砂产品年度生产计划。年度生产期间，营销中心会将市场客户需求及时向原料生产中心反馈，原料生产中心根据客户需求情况就生产产品品种、数量方面对生产计划进行微调。原料生产中心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及营销中心反馈信息制定月度、周生产计划。原料生产中心负责人依据各种产品生产计划，下达生产指令到各个生产车间。生产车间组织安排生产，生产进度控制与监控，进行生产异常的处理，产品质量检测合格后，验收入库。

公司耐火制品系列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营销中心取得订单后，制品生产中心依据订单情况负责生产方案和指导文件制定、配方设计、模具设计、包装设计并安排生产，产品质量检测合格后，验收入库。对于公司不能生产的配套耐材，则由制品生产中心向综合管理中心下达采购订单，通过外部采购实现，签订合同、通知发货、验收、入库。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存在少量外协加工情况。

3.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可以归纳为两类：常规销售模式，即一般意义上向下游客户销售产品，按照销售数量、价格进行结算；整体承包模式，即承包下游客户全部或某几个工段耐火材料的供货、施工、维护等，按照客户产品产出量作为结算的依据。

常规销售模式是指公司通过自身的销售渠道向客户直接销售产品。针对镁砂产品，营销中心根据产品生产计划及实际生产情况制定销售年度计划、月度计划，由业务人员同客户签订购销合同，并按照约定组织发货、结算、回款。公司依靠资源综合利用的技术优势、成本控制优势、质量稳定优势、高性价比产品竞争优势，具备足够的产能消化能力。

耐火制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根据客户需求和订单以销定产，由业务人员同下游客户的采购部门签订购销合同，明确合同标的及技术条件、期限等，并按照约定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经过多年地发展，公司已与南方矿产、NORMAG GMBH（德国诺马）、DUFERCO SA(德富高)、大连赛诺五金矿产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耐火材料经销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公司依托现有经销商网络，积极与具有区域优势的主要经销商加强合作，建立更完善的渠道，挖掘市场潜在需求。公司通过经销商的销售网络将公司产品覆盖国内市场并远销欧洲、北美、印度等耐火材料消费主要市场。

公司的部分不定形耐火制品和部分定形耐火制品采用承包模式销售。公司依照客户的现场使用要求，提供耐火材料的设计、施工、技术维护的服务。具体业务流程为：（1）业务员同客户签订购销合同后，由公司安排技术人员现场考察施工条件，并依此设计施工方案并配置相关耐火材料产品；（2）产品发至客户后，按合同要求进行项目（即整体承包项目，包括转炉、钢包、电炉等项目承包）施工并交付客户使用；（3）使用过程中根据合同约定结算的条款（如炉数、出钢量等）分期确认销售收入。

多年来，公司与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鞍钢联众（广州）不锈钢有限公司、德龙钢铁有限公司、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大型钢铁公司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该模式是钢铁行业近几年兴起并得到迅速发展的新型耐火材料经营模式。在该模式下，钢铁生产企业首要关注的不是施工用了多少耐火材料，而是在安全有保障、成本相对锁定的前提下尽可能地提高出钢（铁）量；而耐火材料生产企业考虑的是，在钢产量一定的前提下，怎样降低耐火材料消耗。该模式下，耐火材料生产企业的盈利模式也正式从一个单纯的产品销售商向一站式耐火材料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会促进耐火材料生产企业不断开发新材料，提高产品性能，延长使用寿命。因此，该模式下，钢铁生产企业与耐火材料生产企业形成了双方的利益共同体。

4.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未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无
详细情况	1、公司于2021年7月1日取得国家工业及信息化部授予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 2、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经复审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东和新材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900.7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07%；实现净利润10,119.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4.88%。

截至2021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03,147.80万元，较年初资产总额增长了10.96%；负债总额31,116.53万元，较上年年末增长0.86%；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65,587.88万元，较上年年末增长17.34%。

2020年，因受2018、2019年耐火材料市场火热的影响，许多新的耐火材料生产企业进入市场或是原有的生产企业新建扩建，使整个行业的产能突增，从而使耐火原料及制品的销售价格下滑严重，

再加之突然爆发的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的营收及利润均走低；2021年，虽然耐火制品因国内市场竞争加剧及国际市场上疫情的影响，利润率降低，但耐火原料市场行情回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显著增长，从而使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特别是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涨幅较大。2022年，耐火原料价格预计较平稳，公司将继续稳定现有客户，按时、保质向客户供货，同时公司将继续投入研发，以降低、优化成本，并增加新的产品，以保证公司利润的实现。对于耐火制品市场，公司将继续以降成本、拓市场为经营主导，保证公司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力争利润最大化。

另，报告日已可见，新冠疫情呈现传染快，清零难的现状，因隔离、交通管制等防疫管控措施，疫情对公司的原料供应及产品销售也将产生一定影响，对此公司需努力克服困难，在防控政策允许前提下，保供保产，将此不利因素对公司赢利的影响降到最低。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镁砂及耐火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含电熔镁砂、轻烧氧化镁、定形耐火制品及不定形耐火制品。公司紧跟国家地方及行业政策引导，形成了集研发、采矿、选矿、生产加工、销售于一体完整的以镁砂及耐火制品为主的菱镁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条。随着《促进耐火材料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若干意见》《辽宁省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实施方案》《辽宁省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海城市镁制品项目建设指导意见》等一系列国家、地方和行业政策的推出，为镁砂及耐火制品行业逐渐向提升资源利用率、优化产品结构、生产工艺自动化、提高产业集中度等科学健康可持续发展方向提供了制度保障，同时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及政策支持，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积极影响。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将以提升菱镁矿资源利用率、发展循环经济、强化节能减排、重点发展高端产品、优化调整产业结构、提升产业准入门槛、促进产业集中度提高为主要方向。

(三) 财务分析

(一)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1,546,895.61	10.81%	65,479,762.10	7.04%	70.35%
应收票据	77,703,237.77	7.53%	105,572,629.97	11.36%	-26.40%
应收账款	100,724,742.22	9.77%	99,470,113.32	10.70%	1.26%
存货	159,504,428.28	15.46%	125,597,097.73	13.51%	27.00%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63,609,031.38	25.56%	249,531,820.12	26.84%	5.64%
在建工程	11,563,178.30	1.12%	10,284,364.57	1.11%	12.43%
无形资产	175,916,947.05	17.05%	169,843,668.82	18.27%	3.58%
商誉	1,996,380.25	0.19%	1,996,380.25	0.21%	0.00%
短期借款	89,344,762.44	8.66%	100,400,000.00	10.80%	-11.01%
长期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42,788,390.59	4.15%	19,196,338.38	2.06%	122.90%
预付款项	22,223,162.71	2.15%	21,472,045.83	2.31%	3.50%
其他应收款	5,138,450.94	0.50%	8,036,147.77	0.86%	-36.06%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5,475,636.25	0.59%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14,988.19	3.83%	37,631,986.75	4.05%	5.00%
使用权资产	5,248,276.94	0.51%	0	0%	100%
应付票据	13,850,000.00	1.34%	8,072,373.11	0.87%	71.57%
预收款项	355,490.57	0.03%	317,769.73	0.03%	11.87%
合同负债	37,146,743.12	3.60%	35,829,838.03	3.85%	3.68%
应付账款	46,148,028.38	4.47%	47,878,072.31	5.15%	-3.61%
其他流动负债	31,511,917.23	3.06%	29,401,690.77	3.16%	7.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00,000.00	0.41%	4,746,000.00	0.51%	-11.5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期初增长主要因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2.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较期初增长主要因年末收到的且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较上年末增加。
3.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因当年收回其他公司借款所致。
4. 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报告期末较期初变化主要因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会计准则，将原来在长期待摊费用科目核算业务调致使用权资产科目核算。
5. 应付票据：报告期末较期初增长主要因年末开具的应付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
6. 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末较期初增长主要因为年末持有的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比年初有所增长。

(二)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09,007,440.33	-	515,820,904.04	-	18.07%
营业成本	427,174,672.77	70.14%	391,560,791.59	75.91%	9.10%
毛利率	29.86%	-	24.09%	-	-
销售费用	7,667,816.32	1.26%	7,542,194.79	1.46%	1.67%
管理费用	39,127,246.58	6.42%	27,585,218.93	5.35%	41.84%
研发费用	15,943,274.91	2.62%	11,700,887.32	2.27%	36.26%
财务费用	4,449,222.34	0.73%	5,943,506.25	1.15%	-25.14%
信用减值损失	-371,035.09	-0.06%	-2,562,574.25	-0.50%	-85.52%
资产减值损失	-1,495,876.51	-0.25%	-138,602.61	-0.03%	979.26%
其他收益	11,138,985.38	1.83%	20,218,208.09	3.92%	-44.91%
投资收益	784,957.12	0.13%	25,273.98	0.00%	3,005.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00%	0	0.00%	0%
资产处置收益	17,600.00	0.00%	7,676.03	0.00%	129.29%
汇兑收益	0	0.00%	0	0.00%	0%
营业利润	111,855,699.88	18.37%	79,273,558.00	15.37%	41.10%
营业外收入	6,780,917.63	1.11%	5,425,616.63	1.05%	24.98%
营业外支出	395,047.30	0.06%	1,213,213.37	0.24%	-67.44%
净利润	101,191,751.77	16.62%	69,843,431.20	13.54%	44.8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因当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所致。
2. 信用减值损失：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因当期应收款项融资确认的减值转回金额较大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当期确认了部分存货-原材料的减值及部分闲置设备的减值。
4. 其他收益：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因当期收到的税收返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5. 投资收益：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当期持有及处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获得的收益大于上年同期。
6. 资产处置收益：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当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7. 营业利润、净利润：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当期产品的销售单价较上年同期增长，从而使营业收入增加毛利率增长，最终使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增长。
8. 营业外支出：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因上年公司对外捐赠 60 万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03,116,986.42	511,032,388.66	18.02%
其他业务收入	5,890,453.91	4,788,515.38	23.01%
主营业务成本	423,640,211.07	388,227,590.08	9.12%
其他业务成本	3,534,461.70	3,333,201.51	6.0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熔镁砂	275,097,086.46	193,046,035.48	29.83%	-3.89%	-16.18%	52.67%
耐火制品	138,813,861.14	120,176,559.03	13.43%	16.47%	31.30%	-42.14%
精矿轻烧粉	61,338,283.88	44,271,418.75	27.82%	818.59%	890.62%	-15.87%
尾矿轻烧粉	57,252,410.34	35,635,926.10	37.76%	3.79%	-11.70%	40.67%
菱镁矿石	49,442,793.81	14,429,422.51	70.82%	43.71%	-3.82%	25.57%
其他	21,172,550.79	16,080,849.20	24.05%	125.89%	145.13%	-19.86%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销	434,486,571.16	296,654,646.66	31.72%	9.65%	-1.53%	32.33%
外销	168,630,415.26	126,985,564.41	24.70%	46.90%	46.00%	1.91%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 电熔镁砂：当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因当期电熔镁砂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
2. 耐火制品：当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因耐火制品原材料电熔镁砂价格上涨，使成本增长，但同时终端客户钢厂的销售价格并未增长，所以毛利率下降。
3. 精矿轻烧粉：当期营业收入和成本较上期增长主要因当期拓展精矿轻烧粉销售渠道，销售订单增长、销售量增长形成，营业成本增长高于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因年度内限电政策造成动力燃料煤价的大幅增长所致。
4. 尾矿轻烧粉：当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因当期公司成本管理有效，生产成本下降，使毛利率增长。
5. 镁矿石：当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因镁矿石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6. 其他：当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因其他产品中岩毛、精矿粉、电熔球的销量特别是其中精矿粉的销量较上年价格增长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德国诺马)NORMAGGMBH	86,476,122.21	14.20%	否
2	营口鲅鱼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85,452,976.39	14.03%	否
3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45,471,061.08	7.47%	否
4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4,623,615.91	5.69%	是
5	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8,662,771.04	4.71%	否
合计		280,686,546.63	46.0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鞍山供电公司	101,766,731.44	26.25%	否
2	营口盛海化工有限公司	19,847,648.48	5.12%	否
3	海城市东达煤业有限公司	14,854,373.95	3.83%	否
4	国网海城市供电分公司	12,835,537.51	3.31%	否
5	鸡西市柳毛富祥石墨制品有限公司	11,308,207.07	2.92%	否
合计		160,612,498.45	41.43%	-

(三)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31,777.72	69,463,356.22	25.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48,826.13	-43,098,287.02	1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0,217.44	-2,813,455.64	-484.94%

现金流量分析：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因公司于2020年8月变更主授信银行，贷款利率下降，所以当期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即支付的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同时当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分红为1,100万元较上年同期的2,000万分红减少，则支付给少数股东的分红款减少，相应支付的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出减少，从而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泰迪炉材	控股子公司	从事不定形耐火材料、不烧耐火砖等耐火制品研发、生产、销售	60,000,000.00	195,606,942.85	136,843,010.22	137,554,617.75	764,027.73
荣富耐火	控股子公司	菱镁矿的开采、销售	5,000,000.00	97,431,991.33	48,573,105.24	75,525,080.66	27,432,566.58
东和欧洲	控股子公司	从事耐火原料销售	769,876.00	2,524,790.62	198,461.49	4,906,101.10	-201,988.5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5,943,274.91	11,700,887.3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2%	2.27%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77	77
研发人员总计	78	78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9.48%	9.38%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6	2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3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研发投入本年度与上年度占营收比例基本相同，2021 年度主要研发项目如下:

1. 新型氢氧化镁阻燃剂的研发项目: 该项目以轻烧镁为原料, 将其粉碎后输送至原料中转料仓, 从中转料仓称量输送到预处理反应系统进行除杂和活化预处理, 随后泵送至合成反应系统中与一定量醇水混合并在催化剂和助剂存在下于设定条件反应生成氢氧化镁。项目处于研制阶段, 拟投入资金 1,500 万元。

2. 利用浮选柱工艺对高 CaO 菱镁矿的浮选技术研究项目: 浮选柱是一种新型高效的无机械搅拌充气式浮选设备, 采用矿粒与微细气泡逆流平稳接触的流动方式, 提供了大量捕收矿粒的机会。柱内气泡细小均匀, 表面积大, 在逆流条件下与矿粒接触机会更多, 消除了有用矿物在浮选过程中的“短路”现象, 有利于提高浮选速度和回收率。柱内泡沫层厚度大、可调节, 加上逆流冲洗水的清洗作用, 因而选矿富集比大, 可以显著提高精矿品位。项目处于中试阶段, 拟投入资金 350 万元。

3. 电熔镁硅砂的研发与应用: 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 电熔镁硅砂基本处于无产品的状态, 同时天然的镁硅砂开采成本低, 阻碍了电熔镁硅的发展。电熔镁硅砂与电熔镁砂相比, 其荷重软化温度高于电熔镁砂 200℃, 导热系数小, 热振稳定性较好, 不水化, 气孔率低等优点。镁硅砂属于冶金、炼钢行业较好的耐火材料及制品原料, 但受地质生成条件, 自然状态下的镁硅砂中存在 2 价元素固溶体及杂质包裹, 从而与传统的电熔镁砂或者刚玉质高级耐火材料相比存在巨大的性能差异。因而冶金、炼钢行业、许多重要的耐火材料、制品, 使用镁硅砂甚少。同时在生产电熔镁砂时, 通过浮选技术, 导致产生大量的尾矿材料。该材料除了氧化镁和二氧化硅成分, 其他成分小于 4%, 是很好的电熔镁硅砂的理想材料。避免了自然状态下的镁硅砂被其他杂质包裹从而影响其使用性能。根据纯净镁橄榄石的性能, 有望替代电熔镁砂或者成为电熔镁砂和刚玉质高级耐火材料之间的替代品。解决资源的浪费污染问题, 又能给社会创造无比的财富。可生产不烧镁硅砖, 和不烧镁硅碳砖, 代替现在的烧成镁砖和不烧镁碳砖、镁铝碳砖。项目处于研制阶段, 拟投入资金 330 万元。

(六) 审计情况

1、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收入确认</p> <p>如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收入”所述，贵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电熔镁砂、轻烧粉、耐火制品、镁矿石等。</p> <p>贵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判断标准，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收入确认须满足：内销商品业务或提供劳务在商品已经交付购买方或劳务已经提供并收到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外销业务在产品已经装船（火车），取得出口报关单时确认收入。</p> <p>如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述，营业收入是东和新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高估风险，会计师将营业收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会计师对营业收入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了解收入确认政策，评价其适当性；</p> <p>（3）实施分析性程序：将各期产品销售数量、销售单价、销售毛利等相关数据分产品、分客户及月度进行对比，分析其合理性；</p> <p>（4）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凭证，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验收单（结算单）、出口报关单、提单及销售发票等；</p> <p>（5）对主要客户销售和欠款情况进行函证并对重要客户进行访谈。</p> <p>（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7）检查收入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p>
<p>商誉</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三）所述，东和新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商誉账面余额16,376,131.49元，计提商誉减值14,379,751.24元，商誉账面价值为1,996,380.25元，该商誉系收购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51%股权所形成的。东和新材管理层于每一报告期末应采用现金流量净现值估值模型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评估，并据此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现金流量净现值估值模型关键假设包含了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等参数。</p> <p>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且现金流量净现值估值模型中重要参数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及</p>	<p>会计师对商誉减值测试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p> <p>（2）复核管理层对商誉所在资产组划分是否合理；</p> <p>（3）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数据、净现值折现模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参数等；</p> <p>（4）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5）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检查商誉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p>

判断，因此会计师将商誉减值测试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将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本公司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采用该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4)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5)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

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

2021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 余额	2020年12月3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5,475,636.25	-	5,475,636.25	5,475,636.25
长期待摊费用	-	5,475,636.25	-5,475,636.25	-5,475,636.2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 余额	2020年12月3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261,076.16	-	261,076.16	261,076.16
长期待摊费用	-	261,076.16	-261,076.16	-261,076.16

与原租赁准则相比，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6.30	
	合并	母公司
使用权资产	5,361,956.59	209,594.98
长期待摊费用	-5,361,956.59	-209,594.98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二) 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孙公司海城市兴富矿产品有限公司，其母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荣富耐火。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研发、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整。

(二)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保障体系。

(三)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自身情况作出财务决策，完全自主决定资金的使用。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各部门之间职责明确。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股东单位分开，在内部设置上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亦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从事耐火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不存在依赖或受制于其他股东或关联方的情况。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1.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重要客户依赖风险

2021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46.09%，虽然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情形，但公司仍存在重要客户依赖风险，若公司某一重要客户经营发生恶化或公司重要客户与公司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等多种方式不断开拓新的市场。另一方面不断提高技术工艺水平，增强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综合竞争力，吸引新客户、维护老客户。

2.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0,072.4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77%。公司未来若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的管理，则存在较高发生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与客户良性的沟通机制，努力与客户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督促客户按照合同期限履行付款义务，每月末公司财务部门会对公司债权情况与销售部门进行确认并催收，分管责任人需对各月末的未回款客户情况进行汇报。

3. 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菱镁矿石、菱镁矿粉、电极、棕刚玉、石墨、煤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有一定影响。主要原料方面公司虽然收购了荣富耐火，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菱镁矿石的原料供应，但近年来随着经济形势变化，各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原材料成本的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具有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因全国性的限电政策使煤价大幅上涨，从而使公司相关的产品成本上涨。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成本管控，以对主要原材料价格趋势做出理性判断为前提及时补充生产供应，同时坚持和加强多家比价的原则，尤其对大宗采购加强了价格谈判和议价管控。

4. 存货余额较大及存货管理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5,950.4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5.46%，公司存在存货余额较大及存货管理的风险。由于存货规模较大，公司若不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的管理，存货发生减值则会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存货管理，密切关注存货的市场价格变动情况。

5. 经营场所抵押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不动产权证除当期新取得的 14,638 平方米土地及地上房屋外均用于向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抵押。土地与房产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经营场所，现公司大部分经营场所处于抵押状态，若公司将来不能按时履行借款的还款义务，公司将会可能失去对经营场所的控制，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保证现金流充裕。

6. “新冠疫情”引致的经营风险

自 2020 年 1 月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肺炎疫情爆发至今，因隔离、交通管制等防疫管控措施，世界范围内各行各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报告日已可见，新冠疫情呈现传染快，清零难的现状，因隔离、交通管制等防疫管控措施，疫情对公司的原料供应及产品销售也将产生一定影响。此外，同行业竞争公司可能出现主动降低价格争夺境内、境外订单的情况。未来如果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可能直接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导致公司出现业绩下滑的不利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对开拓国内外市场，提高技术工艺水平，从而提高综合市场竞争力。

2.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1,000,000.00	353,375.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30,000,000.00	34,623,615.91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150,000,000.00	108,100,000.00
-------	----------------	----------------

说明：毕胜民、李连梅为公司中国银行贷款（包括开具承兑占用授信额度等）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8,870万元，期末担保的贷款余额为7,000万元；毕胜民、李连梅为子公司泰迪炉材中国银行贷款提供担保400万元；毕胜民、李连梅为子公司泰迪炉材辽阳银行贷款提供担保1,540万元（期末余额为1,520万元）。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股东	2016年11月1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1月18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1月18日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2月27日		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	一致行动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4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为避免同业竞争，毕胜民、毕一明、Qingbin Zhang（张庆彬）、董宝华、赵权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在中国境内外的任何地区，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或其子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或其子公司产品的业务或活动，并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制定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经营发展规划。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股东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发生。

2. 为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审议前主动提出回避申请；非关联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根据表决结果在会议上决定关联股东是否回避。毕胜民、毕一明、Qingbin Zhang（张庆彬）、董宝华、赵权分别针对资金占用出具了《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股东及其关联方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发生。

3. 公司主要股东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人在具有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身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及市价进行交易，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股东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发生。

4. 公司收购人毕胜民及一致行动人毕一明、董宝华、赵权、孙希忠于2017年12月27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并郑重承诺：“本人目前持有的东和新材的股份在本次收购完成后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之后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业务规则办理。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承诺并因此给东和新材及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中股份转让承诺已于2019年末履行完毕，已解除一致行动人股权限售，其他承诺仍在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以上做出承诺的主要股东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发生。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保证金	4,423,770.68	0.43%	开票保证金及矿山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保证金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背书和贴现未到期、质押	26,104,337.24	2.53%	背书和贴现未到期、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流动资产	质押	10,850,000.00	1.05%	背书承兑质押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43,229,191.56	4.19%	银行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28,163,050.98	2.73%	银行贷款抵押
总计	-	-	112,770,350.46	10.9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资产权利受限是公司日常经营中开具票据、办理票据背书及取得银行贷款等经济行为所致，对公司正常经营无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5,815,946	52.09%	0	75,815,946	52.0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692,832	7.35%	0	10,692,832	7.35%	
	董事、监事、高管	17,665,016	12.14%	0	17,665,016	12.14%	
	核心员工	210,000	0.14%	0	210,000	0.14%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9,724,054	47.91%	0	69,724,054	47.9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578,498	25.82%	0	37,578,498	25.82%	
	董事、监事、高管	68,894,054	47.34%	0	68,894,054	47.34%	
	核心员工	780,000	0.54%	0	780,000	0.54%	
总股本		145,540,000	-	0	145,54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毕胜民	30,421,330	0	30,421,330	20.90%	24,190,998	6,230,332	0	0
2	张庆彬	19,284,940	0	19,284,940	13.25%	0	19,284,940	0	0
3	毕一明	17,850,000	0	17,850,000	12.26%	13,387,500	4,462,500	0	0
4	赵权	12,386,650	0	12,386,650	8.51%	9,562,238	2,824,412	0	0
5	董宝华	10,203,760	0	10,203,760	7.01%	9,072,820	1,130,940	0	0
6	毕德斌	5,920,000	0	5,920,000	4.07%	4,702,500	1,217,500	0	0
7	孙希忠	4,997,330	0	4,997,330	3.43%	3,997,998	999,332	0	0
8	李新	3,097,290	0	3,097,290	2.13%	0	3,097,290	0	0
9	佟强	2,400,000	0	2,400,000	1.65%	0	2,400,000	0	0
10	张晴	2,300,000	0	2,300,000	1.58%	0	2,300,000	0	0

10	王锋	2,300,000	0	2,300,000	1.58%	0	2,300,000	0	0
合计		111,161,300	0	111,161,300	76.37%	64,914,054	46,247,24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毕胜民、股东毕一明为父子关系，股东赵权系股东毕胜民姐姐之女婿，股东毕德斌系股东毕胜民兄长之子，除此外其他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注：张庆彬已取得澳大利亚国籍，更名为 Qingbin Zhang，其持有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账户名称尚未完成变更，因此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列示的证券持有人为张庆彬。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毕胜民、毕一明，公司无控股股东。

2017年12月27日，毕胜民、毕一明、赵权、董宝华和孙希忠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股票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时终止，有效期满各方如无异议，自动延期三年。五人对公司经营发展重大事项行使表决权采取一致行动，意见不一致时以毕胜民意见为准。其中，毕一明系毕胜民之子，赵权系毕胜民外甥女婿。

至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毕胜民、毕一明对本企业的持股、表决比例均为52.12%。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担保	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银行	15,200,000.00	2021年6月4日	2022年6月1日	6.525%
2	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1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7日	5.22%
3	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1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4日	5.22%
4	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1月20日	2022年1月20日	5.22%
5	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银行	4,000,000.00	2021年9月30日	2022年3月30日	3.95%
合计	-	-	-	89,2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	0	0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毕胜民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男	1968年8月	2016年3月10日	2025年3月8日
董宝华	副董事长、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5年4月	2016年3月10日	2025年3月8日
孙希忠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1970年1月	2016年3月10日	2025年3月8日
赵权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0年1月	2016年3月10日	2025年3月8日
康永波	董事	女	1981年10月	2020年3月10日	2025年3月8日
王晓阳	董事	男	1954年4月	2020年3月10日	2025年3月8日
魏宇	独立董事	男	1970年4月	2020年3月10日	2025年3月8日
李宝玉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3月	2020年3月10日	2025年3月8日
周宁生	独立董事	男	1958年6月	2020年3月10日	2025年3月8日
孙玉生	监事会主席、安环部部长	男	1971年2月	2018年10月28日	2025年3月8日
王耶	监事、质量部部长	男	1986年12月	2018年10月28日	2025年3月8日
唐浩	监事、电熔统计员	男	1995年10月	2018年10月22日	2025年3月8日
朴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女	1975年2月	2018年10月25日	2025年3月8日
毕德斌	副总经理、冶炼厂厂长	男	1978年7月	2018年10月25日	2025年3月8日
罗锦	副总经理	男	1967年5月	2018年10月25日	2025年3月8日
毕一明	副总经理	男	1992年5月	2020年8月4日	2025年3月8日
吴山	副总经理	男	1968年6月	2020年8月4日	2025年3月8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毕胜民与副总经理毕一明为父子关系，董事、副总经理赵权系公司董事长毕胜民姐姐之女婿；副总经理毕德斌系公司董事长毕胜民兄长之子。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毕胜民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30,421,330	0	30,421,330	20.9024%	0	24,190,998

董宝华	副董事长、董事、副总经理	10,203,760	0	10,203,760	7.0110%	0	9,072,820
孙希忠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4,997,330	0	4,997,330	3.4336%	0	3,997,998
赵权	董事、副总经理	12,386,650	0	12,386,650	8.5108%	0	9,562,238
康永波	董事	1,400,000	0	1,400,000	0.9619%	0	1,050,000
王晓阳	董事	250,000	0	250,000	0.1718%	0	187,500
魏宇	独立董事	10,000	0	10,000	0.0069%	0	7,500
孙玉生	监事会主席安环部部长	10,000	0	10,000	0.0069%	0	10,000
王耶	监事、质量部部长	20,000	0	20,000	0.0137%	0	20,000
朴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500,000	0	500,000	0.3435%	0	500,000
毕德斌	副总经理、冶炼厂厂长	5,920,000	0	5,920,000	4.0676%	0	4,702,500
罗锦	副总经理	1,590,000	0	1,590,000	1.0925%	0	1,455,000
毕一明	副总经理	17,850,000	0	17,850,000	12.2647%	0	13,387,500
吴山	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0.6871%	0	750,000
合计	-	86,559,070	-	86,559,070	59.4744%	0	68,894,054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 (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 (元/股)
毕胜民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0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1.00	8.31
董宝华	副董事长、董事、副总经理	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	8.31
孙希忠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	8.31
赵权	董事、副总经理	0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1.00	8.31
朴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	8.31
罗锦	副总经理	0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1.00	8.31

毕德斌	副总经理、冶炼厂厂长	0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1.00	8.31
孙玉生	监事会主席、安环部部长	0	10,000	10,000	10,000	1.00	8.31
王耶	监事、质量部部长	0	20,000	20,000	20,000	1.00	8.31
合计	-	0	11,180,000	11,180,000	11,180,000	-	-
备注 (如有)	上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系参与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取得相关股份，因取得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已超 36 个月，上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在各自法定限售范围内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对股权激励获授股份解除限售，具体解除限售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股票解除限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33	27	20	140
技术人员	19	13	3	29
生产人员	644	221	226	639
销售人员	16	0	1	15
财务人员	11	0	2	9
员工总计	823	258	249	83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4
本科	14	15
专科	45	55
专科以下	762	758
员工总计	823	83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员工因岗位不同分别实行固定工资或基本工资加绩效的薪酬政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各项津贴补贴和福利；独立董事薪酬主要为独立董事津贴。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执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制度，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部分仍不愿意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员工签署了自愿放弃缴纳的声明。

公司对不同岗位员工不定期进行内部或外部培训，以提高员工的工作技能。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	------	----	----------	------	----------

李子英	无变动	市场二部大区域经理	70,000	0	70,000
王景龙	无变动	冶炼厂副厂长	60,000	0	60,000
赵会令	无变动	财务主管	160,000	0	160,000
陈凤忠	无变动	浮选锻炼厂副厂长	60,000	0	60,000
原永奇	无变动	供运部副部长	50,000	0	50,000
王显辉	无变动	市场二部副部长	50,000	0	50,000
毕德志	无变动	市场二部区域经理	50,000	0	50,000
赵恩涛	无变动	市场一部部长	70,000	0	70,000
钟刚	无变动	制品厂副厂长	20,000	0	20,000
王飞	无变动	制品厂厂长	20,000	0	20,000
石生凯	无变动	制品厂工程师	20,000	0	20,000
姜敏	无变动	浮选煅烧厂副厂长	20,000	0	20,000
王新星	无变动	财务主管	20,000	0	20,000
王兆喜	无变动	国际贸易部副部长	20,000	0	20,000
井鑫	无变动	动力部副部长	20,000	0	20,000
钟恩鹏	无变动	动力部副部长	20,000	0	20,000
付忠斌	无变动	冶炼厂主任	20,000	0	20,000
郭福桥	无变动	市场二部区域经理	20,000	0	20,000
李珍	无变动	质量部主任	20,000	0	20,000
李苓	无变动	财务会计	40,000	0	40,000
孙玉生	无变动	安环部部长	10,000	0	10,000
王耶	无变动	监事、技质部部长	20,000	0	20,000
纪长顺	无变动	工程设备部部长	10,000	0	10,000
胡英松	无变动	供运部部长	10,000	0	10,000
赵蔚	无变动	安环部副部长	10,000	0	10,000
赵立军	无变动	冶炼厂主任	10,000	0	10,000
张斌	无变动	冶炼厂主任	10,000	0	10,000
贾维强	无变动	冶炼厂主任	10,000	0	10,000
蒋桂华	无变动	冶炼厂主任	10,000	0	10,000
赵纯标	无变动	冶炼厂主任	10,000	0	10,000
张明洁	无变动	浮选煅烧厂主任	10,000	0	10,000
赵敏	无变动	制品厂主任	10,000	0	10,000
张泰然	无变动	制品厂主任	10,000	0	10,000
王春海	无变动	冶炼厂主任	10,000	0	10,000
刘忠华	无变动	车队队长	10,000	0	1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8日公司收到核心员工王春海、张斌的辞职报告,上述二人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离职前公司已完成相关工作的平稳对接,核心员工的离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任何重大

不利影响。

第八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长薪酬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制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互相牵制，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给其权益予以保护。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程序和规则进行，根据各事项的审批权限，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的讨论、审议通过。在公司对外投资、融资事项上，均规范操作，杜绝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议案，章程修改条款对比情况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在第七章后增加第八章，同时在新增的第八章中增加第一百五十二条、第一百五十三条、第一百五十四条，原第八章及以后章节、条款内容序号相应顺延。	第八章 党建工作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 党章》（以下简称“党章”）规定，建立党的组织，设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 员。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用中列支。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党组织根据《党章》等党的法规履行职责。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5	7	5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 股东大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218 名股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表决，确保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地位。

2. 董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9 名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形成决议。公司全体董事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

3. 监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3 名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监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形成决议。监事会成员能够认真、依法履行职责，能够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聘请了独立董事，聘任了董事会秘书，设置了审计委员会，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还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先后制订或完善了相关公司治理文件和内控制度，并能够有效落实、执行上述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独立董事之间权责明确，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治理规范性文件规范运行，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权责明确，在公司治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为了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等制度，对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取得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方面做出了相关的规定。

一、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事务部

负责人：朴欣（董事会秘书）

住所：海城市牌楼镇南沟村

联系电话：0412-3350021

联系传真：0412-3358388

网站网址：<http://www.lndhref.com.cn>

电子邮箱：donghexincai@163.com

二、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证监公司字[2005]52号）、《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计划。

1、公司通过各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争取达到的目标

- （1）树立尊重投资者及投资市场的管理理念；
- （2）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和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 （3）促进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
- （4）提高公司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结构。

2、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遵循的原则

- （1）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的原则；
- （2）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其合法权益的原则；
- （3）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客观、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
- （4）遵循高效率、低成本的原则；
- （5）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原则。

3、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部门设置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证券部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制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实施细则，并负责具体落实和实施。投资

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就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全面和系统的介绍或培训。在进行投资者关系活动之前，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和指导。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需持续关注新闻媒体及互联网上有关公司的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上述职责。

4、投资者关系管理具体措施

(1) 信息沟通：根据法律、法规、上市规则的要求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通过举行分析师说明会及路演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

(2) 定期报告：主持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

(3) 筹备会议：筹备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准备会议材料；

(4) 公共关系：建立和维护与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相关部门良好的公共关系；

(5) 媒体合作：加强与财经媒体的合作关系，引导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安排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重要人员的采访报道；

(6) 网络信息平台建设：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在网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

(7) 危机处理：在诉讼、仲裁、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盈利大幅度波动、股票交易异动、自然灾害等危机发生后迅速提出有效的处理方案；

(8) 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公司其他部门、各分公司、子公司及其负责人有义务协助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的信息必须在第一时间在上述报纸和网站上公布。

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并借助互联网等快捷手段，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研发、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整。

(二)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

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保障体系。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自身情况作出财务决策，完全自主决定资金的使用。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各部门之间职责明确。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股东单位分开，在内部设置上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亦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从事耐火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不存在依赖或受制于其他股东或关联方的情况。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较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规定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和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等，主要内容如下：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出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拥有的投票表决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与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的乘积。股东可以按意愿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集中投向某一位或几位董事、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进行分配，分别投向各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的一种投票制度。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对于同时采取网上投票制度的股东大会，根据公司公告的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的具体规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规定对于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投票事项进行了专门的规范，有利于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选择管理者的权利实现。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2）第 0112003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聚杰金融大厦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袁志云 3 年	刘海娟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亚会审字（2022）第 01120039 号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和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和新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

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和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收入确认</p> <p>如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收入”所述，贵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电熔镁砂、轻烧粉、耐火制品、镁矿石等。</p> <p>贵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判断标准，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收入确认须满足：内销商品业务或提供劳务在商品已经交付购买方或劳务已经提供并收到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外销业务在产品已经装船（火车），取得出口报关单时确认收入。</p> <p>如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述，营业收入是东和新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高估风险，我们将营业收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营业收入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了解收入确认政策，评价其适当性；</p> <p>（3）实施分析性程序：将各期产品销售数量、销售单价、销售毛利等相关数据分产品、分客户及月度进行对比，分析其合理性；</p> <p>（4）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凭证，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验收单（结算单）、出口报关单、提单及销售发票等；</p> <p>（5）对主要客户销售和欠款情况进行函证并对重要客户进行访谈。</p> <p>（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7）检查收入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p>
<p>商誉</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三）所述，东和新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商誉账面余额16,376,131.49元，计提商誉减值14,379,751.24元，商誉账面价值为1,996,380.25元，该商誉系收购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51%股权所形成的。东和新材管理层于每一报告期末应采用现金流量净现值估值模型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评估，并据此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现金流量净现值估值模型关键假设包含了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等参数。</p>	<p>我们对商誉减值测试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p> <p>（2）复核管理层对商誉所在资产组划分是否合理；</p> <p>（3）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数据、净现值折现模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参数等；</p> <p>（4）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且现金流量净现值估值模型中重要参数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及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5)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检查商誉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三) 其他信息

东和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和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和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和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

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和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和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东和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亚太（集团）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志云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海娟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11,546,895.61	65,479,762.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77,703,237.77	105,572,629.97
应收账款	五、(三)	100,724,742.22	99,470,113.32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42,788,390.59	19,196,338.38
预付款项	五、(五)	22,223,162.71	21,472,04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5,138,450.94	8,036,147.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159,504,428.28	125,597,097.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1,171,406.47	90,766.67
流动资产合计		520,800,714.59	444,914,901.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263,609,031.38	249,531,820.12
在建工程	五、(十)	11,563,178.30	10,284,364.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一)	5,248,276.94	

无形资产	五、(十二)	175,916,947.05	169,843,668.82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三)	1,996,380.25	1,996,380.25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5,475,636.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12,828,444.18	9,936,531.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六)	39,514,988.19	37,631,986.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0,677,246.29	484,700,388.34
资产总计		1,031,477,960.88	929,615,290.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89,344,762.44	100,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13,850,000.00	8,072,373.11
应付账款	五、(十九)	46,148,028.38	47,878,072.31
预收款项	五、(二十)	355,490.57	317,769.73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一)	37,146,743.12	35,829,838.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4,525,514.48	3,353,802.30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24,297,541.10	17,291,533.18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1,921,461.78	1,780,662.74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31,511,917.23	29,401,690.77
流动负债合计		249,101,459.10	244,325,742.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六)	123,939.19	
预计负债	五、(二十七)	20,316,850.00	20,647,780.00

递延收益	五、(二十八)	1,803,747.65	2,114,633.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六)	35,619,276.09	36,673,288.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九)	4,200,000.00	4,746,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063,812.93	64,181,702.21
负债合计		311,165,272.03	308,507,444.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	145,540,000.00	145,5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一)	146,747,486.72	146,747,486.7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二)	-171,480.65	19,512.68
专项储备	五、(三十三)	14,472,594.51	11,035,803.36
盈余公积	五、(三十四)	31,830,620.57	22,790,752.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五)	317,459,534.15	232,811,258.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655,878,755.3	558,944,813.31
少数股东权益		64,433,933.55	62,163,03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720,312,688.85	621,107,845.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 总计		1,031,477,960.88	929,615,290.11

法定代表人: 毕胜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朴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朴欣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582,129.55	37,726,754.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261,224.27	60,406,095.65
应收账款	十三、(一)	64,479,120.81	53,445,550.26
应收款项融资		12,178,261.24	9,799,286.10
预付款项		16,281,965.31	26,098,363.84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2,078,077.62	2,917,238.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3,495,356.83	85,096,827.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004.24	
流动资产合计		347,504,139.87	275,490,116.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145,692,950.50	145,692,950.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3,414,118.09	210,017,890.84
在建工程		11,018,022.02	9,597,817.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8,113.80	
无形资产		27,197,600.53	16,206,777.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1,07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8,115.05	2,364,427.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134,988.19	37,631,986.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9,023,908.18	421,772,927.12
资产总计		796,528,048.05	697,263,044.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111,65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849,156.00	28,499,527.18
预收款项		27,925,471.06	46,789,183.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06,928.67	2,499,080.85
应交税费		7,582,379.51	5,002,304.07
其他应付款		1,864,707.09	1,611,891.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0,905,863.52	29,512,022.4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898,574.60	27,425,516.45
流动负债合计		197,644,730.45	191,339,525.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2,278.47	
预计负债		1,200,000.00	1,610,930.00
递延收益		1,578,747.65	1,855,017.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1,026.12	3,465,947.97
负债合计		200,505,756.57	194,805,473.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45,540,000.00	145,5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755,737.82	146,755,737.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327,347.95	10,161,310.68
盈余公积		31,830,620.57	22,790,752.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8,568,585.14	177,209,76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96,022,291.48	502,457,57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796,528,048.05	697,263,044.0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609,007,440.33	515,820,904.0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六)	609,007,440.33	515,820,904.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五、(三十六)	507,226,371.35	454,097,327.28
其中：营业成本		427,174,672.77	391,560,791.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七)	12,864,138.43	9,764,728.40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八)	7,667,816.32	7,542,194.79
管理费用	五、(三十九)	39,127,246.58	27,585,218.93
研发费用	五、(四十)	15,943,274.91	11,700,887.32
财务费用	五、(四十一)	4,449,222.34	5,943,506.25
其中：利息费用		4,163,661.61	5,263,331.64
利息收入		1,148,978.35	941,113.53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二)	11,138,985.38	20,218,208.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784,957.12	25,273.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371,035.09	-2,562,574.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1,495,876.51	-138,602.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六)	17,600.00	7,676.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855,699.88	79,273,558.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七)	6,780,917.63	5,425,616.6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八)	395,047.30	1,213,213.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118,241,570.21	83,485,961.26

列)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九)	17,049,818.44	13,642,530.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191,751.77	69,843,431.2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191,751.77	69,843,431.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3,607.60	5,370,378.6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688,144.17	64,473,052.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3,835.88	30,019.5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993.33	19,512.6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993.33	19,512.6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842.55	10,506.8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897,915.89	69,873,450.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497,150.84	64,492,565.2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00,765.05	5,380,885.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4

法定代表人：毕胜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朴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欣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450,038,372.49	384,587,690.69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316,712,979.13	313,308,243.70
税金及附加		1,895,967.92	1,668,060.38
销售费用		5,653,237.38	5,773,430.23
管理费用		26,607,876.01	15,735,820.05
研发费用		15,943,274.91	11,700,887.32
财务费用		3,379,936.71	4,153,051.38
其中：利息费用		3,290,764.11	4,104,582.50
利息收入		718,503.86	883,904.39
加：其他收益		11,080,519.75	19,449,076.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94,957.12	10,225,273.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9,955.33	-1,311,519.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0,690.27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00.00	-28,659.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637,531.70	60,582,369.06
加：营业外收入		6,734,807.40	5,247,100.05
减：营业外支出		212,566.18	1,171,019.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159,772.92	64,658,449.43
减：所得税费用		11,761,089.40	6,581,412.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398,683.52	58,077,037.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398,683.52	58,077,037.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398,683.52	58,077,037.0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0,176,760.99	491,540,158.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39,784.53	19,172,806.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24,376,584.14	27,014,98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293,129.66	537,727,952.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4,597,616.09	308,660,261.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935,889.57	47,765,603.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208,109.58	55,026,42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57,619,736.70	56,812,30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361,351.94	468,264,59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31,777.72	69,463,356.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0,898.12	25,27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2,180,46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691,359.42	10,025,273.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040,185.55	43,123,56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040,185.55	53,123,56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48,826.13	-43,098,287.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9,87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39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200,000.00	158,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3,365,639.63	8,0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565,639.63	167,229,87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400,000.00	14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09,782.56	15,063,331.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390,000.00	9,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6,625,639.63	8,9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35,422.19	170,043,331.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0,217.44	-2,813,455.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3,316.38	-366,636.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19,852.65	23,184,977.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03,272.28	34,618,295.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23,124.93	57,803,272.28

法定代表人：毕胜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朴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欣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0,658,562.14	314,135,803.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18,513.22	19,172,806.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08,959.27	150,337,32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086,034.63	483,645,934.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957,381.23	235,325,037.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92,368.04	37,668,675.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97,602.51	28,045,416.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28,008.51	130,039,19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675,360.29	431,078,32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10,674.34	52,567,60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26,172.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46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556,633.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426,288.06	36,495,569.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426,288.06	36,495,569.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69,654.66	-36,495,569.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1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1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1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63,900.00	4,104,58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23,900.00	130,104,58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76,100.00	-17,104,582.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528.90	-364,306.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60,648.58	-1,396,84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21,480.97	29,818,32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82,129.55	28,421,480.9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540,000.00				146,747,486.72		19,512.68	11,035,803.36	22,790,752.22		232,811,258.33	62,163,032.42	621,107,84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540,000.00				146,747,486.72		19,512.68	11,035,803.36	22,790,752.22		232,811,258.33	62,163,032.42	621,107,845.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993.33	3,436,791.15	9,039,868.35		84,648,275.82	2,270,901.13	99,204,843.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0,993.33				93,688,144.17	7,400,765.05	100,897,915.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039,868.35	-9,039,868.35	-5,390,000.00	-5,3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39,868.35	-9,039,868.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90,000.00	-5,39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436,791.15			260,136.08	3,696,927.23
1. 本期提取							3,699,449.55			293,676.60	3,993,126.15
2. 本期使用							262,658.40			33,540.52	296,198.92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5,540,000.00			146,747,486.72		-171,480.65	14,472,594.51	31,830,620.57	317,459,534.15	64,433,933.55	720,312,688.85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540,000.00				146,755,737.82			8,007,737.49	16,983,048.51		174,145,909.51	66,047,903.10	557,480,336.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540,000.00				146,755,737.82			8,007,737.49	16,983,048.51		174,145,909.51	66,047,903.10	557,480,336.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51.10		19,512.68	3,028,065.87	5,807,703.71		58,665,348.82	-3,884,870.68	63,627,509.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512.68				64,473,052.53	5,380,885.50	69,873,450.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51.10							269,456.60	261,205.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3,396.00	263,39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8,251.10							6,060.60	-2,190.50
(三) 利润分配									5,807,703.71		-5,807,703.71	-9,800,000.00	-9,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07,703.71		-5,807,703.7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00,000.00	-9,800,000.00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028,065.87					264,787.22	3,292,853.09
1. 本期提取							3,278,559.31					316,520.26	3,595,079.57
2. 本期使用							250,493.44					51,733.04	302,226.48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5,540,000.00				146,747,486.72		19,512.68	11,035,803.36	22,790,752.22		232,811,258.33	62,163,032.42	621,107,845.73

法定代表人：毕胜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朴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欣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540,000.00				146,755,737.82			10,161,310.68	22,790,752.22		177,209,769.97	502,457,57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540,000.00				146,755,737.82			10,161,310.68	22,790,752.22		177,209,769.97	502,457,57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66,037.27	9,039,868.35			81,358,815.17	93,564,720.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398,683.52	90,398,683.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39,868.35			-9,039,868.35	
1. 提取盈余公积								9,039,868.35			-9,039,868.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166,037.27					3,166,037.27
1. 本期提取							3,393,786.15					3,393,786.15
2. 本期使用							227,748.88					227,748.88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5,540,000.00				146,755,737.82		13,327,347.95	31,830,620.57		258,568,585.14		596,022,291.48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540,000.00				146,755,737.82			7,408,839.67	16,983,048.51		124,940,436.62	441,628,06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540,000.00				146,755,737.82			7,408,839.67	16,983,048.51		124,940,436.62	441,628,06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52,471.01	5,807,703.71		52,269,333.35	60,829,50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077,037.06	58,077,037.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807,703.71		-5,807,703.71	
1. 提取盈余公积									5,807,703.71		-5,807,703.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752,471.01					2,752,471.01
1. 本期提取							2,949,119.85					2,949,119.85
2. 本期使用							196,648.84					196,648.84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5,540,000.00				146,755,737.82		10,161,310.68	22,790,752.22		177,209,769.97		502,457,570.69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依据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原辽宁东和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和集团”）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取得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300732307497N 号《营业执照》，根据 2016 年 10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9792。

注册资本：14,554 万元；

法定代表人：毕胜民；

公司注册地址：辽宁省海城市牌楼镇南沟村；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电熔镁、电熔铬、耐火砖、耐火材料、冶金炉料、非金属矿产品、建材以及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组织机构：营销中心、研发中心、制品生产中心、监察调度中心、原料生产中心、综合管理中心、企管中心、镁化工事业部、镁建材事业部、财务中心。

(二) 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	是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是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	是
海城市兴富矿产品有限公司	是

海城市兴富矿产品有限公司是 2021 年注册孙公司。

(三) 历史沿革

1、2001年10月，海城市东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设立

2001年10月15日，毕胜民、李连梅发起设立海城市东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城东和”），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毕胜民以货币出资40万元，李连梅以货币出资10万元。2001年10月15日，海城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诚信验字[2001]第112号）。

海城东和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毕胜民	货币	40.00	80.00
2	李连梅	货币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2、2001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1年11月30日，海城东和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新增450万元由毕胜民以实物进行出资。

2001年11月30日，海城市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海城市东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变更增加注册资金资本验证资产评估报告》（诚信评字（2001）第62号），以2001年11月20日为基准日，对毕胜民所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土地使用权进行评估，评估值为5,547,500.00元。

2001年12月14日，海城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诚信验字[2001]第152号），截至2001年12月14日止，海城东和增资450万元，全部为毕胜民投入实物资产。

本次增资后，海城东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资金（万元）	实物出资（万元）
1	毕胜民	490.00	98.00	40.00	450.00
2	李连梅	10.00	2.00	10.00	-
合计		500.00	100.00	50.00	450.00

3、2007年1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7年11月8日，海城东和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万元，新增的2,500万元由原股东毕胜民以货币形式出资850万元、以实物形式出资

1,600 万元，原股东李连梅以货币形式出资 50 万元。

2007 年 11 月 8 日，辽宁中天华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毕胜民先生拟投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辽中天华正评报字 [2007] 11002 号）。

2007 年 11 月 9 日，辽宁恒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辽恒验字 [2007] 第 11022 号），截至 2007 年 11 月 9 日止，海城东和增加投入资本 2500 万元，由毕胜民以实物出资 1,600 万元，货币出资 850 万元；李连梅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

2007 年 11 月 30 日，海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

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海城东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资金（万元）	实物出资（万元）
1	毕胜民	2,940.00	98.00	890.00	2,050.00
2	李连梅	60.00	2.00	60.00	-
合计		3,000.00	100.00	950.00	2,050.00

注：毕胜民本次实物出资于 2009 年 8 月置换为货币出资。

4、2007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名称变更

2007 年 12 月 10 日，海城东和召开股东会决议变更公司名称为辽宁东和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和集团”）。

2007 年 12 月 11 日，海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名称变更。

5、2009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7 月 20 日，东和集团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股东毕胜民将其持有 840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给董宝华 240 万元、转让给孙希忠 125.10 万元、转让给郭岚 187.50 万元、转让给李轶群 187.50 万元、转让给杨静 99.90 万元；公司股东李连梅将其持有 6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董宝华。转让价格均为 1 元/出资额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东和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资金（万元）	实物出资（万元）
1	毕胜民	2,100.00	70.00	50.00	2,050.00
2	董宝华	300.00	10.00	300.00	-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资金（万元）	实物出资（万元）
3	李轶群	187.50	6.25	187.50	-
4	郭 岚	187.50	6.25	187.50	-
5	孙希忠	125.10	4.17	125.10	-
6	杨 静	99.90	3.33	99.90	-
合计		3,000.00	100.00	950.00	2,050.00

6、2009年8月，有限公司第一次置换实物出资

2009年8月17日，东和集团召开股东会并决议，一致同意公司股东毕胜民以货币资金1,600万元置换实物出资。

2009年8月13日，海城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海中惠验字[2009]第0116号”《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8月11日，东和集团已收到股东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1,600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7、2014年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12月19日，东和集团召开股东会并决议，一致同意毕胜民将其持有东和集团的390万元股权转让给董宝华；孙希忠将持有的125.10万元股权转让给董宝华；李轶群将持有东和集团的187.50万元股权转让给董宝华；郭岚将持有东和集团的187.50万元股权转让给董宝华；杨静将持有东和集团的9.90万元股权转让给董宝华，杨静将持有东和集团的90万元股权转让给杨清伟。转让价格均为1元/出资额元。

2014年1月29日，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出资人变更。

本次出资人变更完成后，东和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资金（万元）	实物出资（万元）
1	毕胜民	1,710.00	57.00	1,260.00	450.00
2	董宝华	1,200.00	40.00	1,200.00	-
3	杨清伟	90.00	3.00	90.00	-
合计		3,000.00	100.00	2,550.00	450.00

8、2015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3日，东和集团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600万元，其中：毕胜民增资1,993.46万元、张庆彬增资1,537.68万元、孙希忠增资525.46

万元、赵权增资 461.82 万元、吴星卓增资 961.48 万元、李新增资 120.1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出资额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董宝华将其持有的 174.88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新，杨清伟将其持有的 9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毕胜民，转让价格均为 1 元/出资额元。

本次注册资本、出资人变更完成后，东和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资金（万元）	实物出资（万元）
1	毕胜民	3,793.46	44.11	1,350.00	450.00
2	张庆彬	1,537.68	17.88		-
3	董宝华	1,025.12	11.92	1,025.12	-
4	吴星卓	961.48	11.18		-
5	孙希忠	525.46	6.11		-
6	赵 权	461.82	5.37		-
7	李 新	294.98	3.43	174.88	-
合计		8,600.00	100.00	2,550.00	450.00

9、2015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16 日，东和集团股东董宝华、赵权、张庆彬、孙希忠、李新、吴星卓出具《同意转让公司股权意见书》，同意毕胜民将持有的本公司股权 2000 万股以 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毕一明。

同日，毕胜民与毕一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毕胜民同意将其持有的东和集团 1,700 万元出资权转让给毕一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出具“[2015]京会兴辽分验字第 7000001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18 日止，东和集团已收到新老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537.68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 4,537.68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4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出具“[2015]京会兴辽分验字第 7000001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东和集团已收到新老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062.32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 8,6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已实缴到位。

本次出资人变更及注册资本实缴完成后，东和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资金（万元）	实物出资（万元）
1	毕胜民	2,093.46	24.34	1,643.46	450.00
2	毕一明	1,700.00	19.77	1,700.00	-
3	张庆彬	1,537.68	17.88	1,537.68	-
4	董宝华	1,025.12	11.92	1,025.12	-
5	吴星卓	961.48	11.18	961.48	-
6	孙希忠	525.46	6.11	525.46	-
7	赵 权	461.82	5.37	461.82	-
8	李 新	294.98	3.43	294.98	-
合计		8,600.00	100.00	8,150.00	450.00

10、2016年2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2月24日，东和集团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股东孙希忠将持有东和集团200万元出资额以2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岚，公司其余股东放弃对该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本次出资人变更完成后，东和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资金（万元）	实物出资（万元）
1	毕胜民	2,093.46	24.34	1,643.46	450.00
2	毕一明	1,700.00	19.77	1,700.00	-
3	张庆彬	1,537.68	17.88	1,537.68	-
4	董宝华	1,025.12	11.92	1,025.12	-
5	吴星卓	961.48	11.18	961.48	-
6	赵 权	461.82	5.37	461.82	-
7	孙希忠	325.46	3.78	325.46	-
8	李 新	294.98	3.43	294.98	-
9	郭 岚	200.00	2.33	200.00	-
合计		8,600.00	100.00	8,150.00	450.00

11、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3日，东和集团全体股东出具《同意转让公司股权意见书》，同意郭岚将其持有的200万元出资额以200万元价格转让给白焯。

同日，郭岚与白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郭岚同意将其持有的东和集团 200 万元出资额以 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白焯，转让价格为 1 元/出资额元。

本次出资人变更完成后，东和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资金（万元）	实物出资（万元）
1	毕胜民	2,093.46	24.34	1,643.46	450.00
2	毕一明	1,700.00	19.77	1,700.00	-
3	张庆彬	1,537.68	17.88	1,537.68	-
4	董宝华	1,025.12	11.92	1,025.12	-
5	吴星卓	961.48	11.18	961.48	-
6	赵 权	461.82	5.37	461.82	-
7	孙希忠	325.46	3.78	325.46	-
8	李 新	294.98	3.43	294.98	-
9	白 焯	200.00	2.33	200.00	-
合计		8,600.00	100.00	8,150.00	450.00

12、2016 年 3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4 日，东和集团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京会审字第 70000003”《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90,462,041.73 元。全体股东同意将上述净资产按 1.0018:1 比例进行折股，超过注册资本部分总计人民币 162,041.73 元转为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30 万元，总股本为 9,03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 550005 号”的《辽宁东和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评估报告》对东和集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进行评估。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9,046.21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1,739.21 万元，增值率 29.77%。

本次股改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出具的“[2016]京会兴验字第 70000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整体变更后，各股东持股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毕胜民	21,981,330	24.34
2	毕一明	17,850,000	19.77
3	Qingbin Zhang	16,145,640	17.88
4	董宝华	10,763,760	11.92
5	吴星卓	10,095,540	11.18
6	赵 权	4,849,110	5.37
7	孙希忠	3,417,330	3.78
8	李 新	3,097,290	3.43
9	白 焯	2,100,000	2.33
	合 计	90,300,000	100.00

13、2016年3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9,030万元增加至11,670万元，新增股本2,640万股，每股为1.86元，全部以货币方式认缴，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投资者	认购方式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1	赵 权	现金	5,000,000.00	9,300,000.00
2	佟 强	现金	1,800,000.00	3,348,000.00
3	刘宝贺	现金	1,500,000.00	2,790,000.00
4	何宇智	现金	1,350,000.00	2,511,000.00
5	李婷睿	现金	1,350,000.00	2,511,000.00
6	吕春玲	现金	1,150,000.00	2,139,000.00
7	高晓东	现金	1,000,000.00	1,860,000.00
8	康永波	现金	1,000,000.00	1,860,000.00
9	魏雅伦	现金	1,000,000.00	1,860,000.00
10	李艺滨	现金	740,000.00	1,376,400.00
11	罗 锦	现金	540,000.00	1,004,400.00
12	马晓忠	现金	500,000.00	930,000.00
13	刘 铭	现金	500,000.00	930,000.00
14	梁 艳	现金	500,000.00	930,000.00
15	汪 浩	现金	470,000.00	874,200.00
16	毕德斌	现金	410,000.00	762,600.00
17	孙培欣	现金	350,000.00	651,000.00

序号	投资者	认购方式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18	李月平	现金	300,000.00	558,000.00
19	吕晓贤	现金	300,000.00	558,000.00
20	陈 燕	现金	300,000.00	558,000.00
21	杨丹丹	现金	300,000.00	558,000.00
22	张 阳	现金	300,000.00	558,000.00
23	王冬梅	现金	300,000.00	558,000.00
24	王晶萍	现金	250,000.00	465,000.00
25	王晓阳	现金	250,000.00	465,000.00
26	毕胜民	现金	240,000.00	446,400.00
27	周思宇	现金	200,000.00	372,000.00
28	李仁梁	现金	200,000.00	372,000.00
29	祁 哲	现金	200,000.00	372,000.00
30	浦艳玲	现金	200,000.00	372,000.00
31	杨凤春	现金	200,000.00	372,000.00
32	孙培元	现金	200,000.00	372,000.00
33	兰 英	现金	160,000.00	297,600.00
34	韩文娥	现金	150,000.00	279,000.00
35	白金瑞	现金	150,000.00	279,000.00
36	刘会敏	现金	120,000.00	223,200.00
37	赵会令	现金	110,000.00	204,600.00
38	李宏峰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39	李庆竹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0	王凤高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1	倪振英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2	韩显达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3	姜 伟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4	边昊泽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5	赵 勇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6	李伊龄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7	成怀瑾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8	赵 迪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49	贾洪所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50	王秋菊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序号	投资者	认购方式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51	蹇志刚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52	王振忠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53	张艳莉	现金	100,000.00	186,000.00
54	孙 玲	现金	90,000.00	167,400.00
55	杨爱香	现金	90,000.00	167,400.00
56	孙希忠	现金	80,000.00	148,800.00
57	任西昌	现金	70,000.00	130,200.00
58	赵亚军	现金	60,000.00	111,600.00
59	魏 欢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0	赵 颖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1	王 芳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2	顾 艳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3	白 静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4	宛春义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5	王志浩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6	周延涛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7	王 龙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8	赵恩涛	现金	50,000.00	93,000.00
69	郑 娜	现金	50,000.00	93,000.00
70	罗 辉	现金	50,000.00	93,000.00
71	李 伟	现金	50,000.00	93,000.00
72	王思宇	现金	50,000.00	93,000.00
73	李 苓	现金	30,000.00	55,800.00
74	全 琦	现金	20,000.00	37,200.00
75	孟令旗	现金	20,000.00	37,200.00
76	毕德才	现金	20,000.00	37,200.00
77	刘 鹏	现金	10,000.00	18,600.00
78	王景龙	现金	10,000.00	18,600.00
79	陈凤忠	现金	10,000.00	18,600.00
合计			26,400,000.00	49,104,000.00

2016年3月23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出具“[2016]京会兴辽分验字第70000006号”《验资报告》，截止2016年3月23日，东和新材已

收到新老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4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7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7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6 年 3 月 24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出具“[2016]京会兴辽分验字第 70000007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6 年 3 月 24 日，东和新材已收到新老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17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1,240.00 万元，实收资本 11,24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6 年 3 月 28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出具“[2016]京会兴辽分验字第 70000008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6 年 3 月 28 日，东和新材已收到新老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3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1,670.00 万元，实收资本 11,67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完成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毕胜民	22,221,330	19.0414
2	毕一明	17,850,000	15.2956
3	Qingbin Zhang	16,145,640	13.8352
4	董宝华	10,763,760	9.2234
5	吴星卓	10,095,540	8.6508
6	赵 权	9,849,110	8.4397
7	孙希忠	3,497,330	2.9969
8	李 新	3,097,290	2.6541
9	白 焯	2,100,000	1.7995
10	佟 强	1,800,000	1.5424
11	刘宝贺	1,500,000	1.2853
12	何宇智	1,350,000	1.1568
13	李婷睿	1,350,000	1.1568
14	吕春玲	1,150,000	0.9854
15	高晓东	1,000,000	0.8569
16	康永波	1,000,000	0.8569
17	魏雅伦	1,000,000	0.8569
18	李艺滨	740,000	0.6341
19	罗 锦	540,000	0.4627
20	马晓忠	500,000	0.428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1	刘 铭	500,000	0.4284
22	梁 艳	500,000	0.4284
23	汪 浩	470,000	0.4034
24	毕德斌	410,000	0.3513
25	孙培欣	350,000	0.2999
26	李月平	300,000	0.2571
27	吕晓贤	300,000	0.2571
28	陈 燕	300,000	0.2571
29	杨丹丹	300,000	0.2571
30	张 阳	300,000	0.2571
31	王冬梅	300,000	0.2571
32	王晶萍	250,000	0.2142
33	王晓阳	250,000	0.2142
34	周思宇	200,000	0.1714
35	李仁梁	200,000	0.1714
36	祁 哲	200,000	0.1714
37	浦艳玲	200,000	0.1714
38	杨凤春	200,000	0.1714
39	孙培元	200,000	0.1714
40	兰 英	160,000	0.1371
41	韩文娥	150,000	0.1285
42	白金瑞	150,000	0.1285
43	刘会敏	120,000	0.1028
44	李宏峰	100,000	0.0857
45	李庆竹	100,000	0.0857
46	王凤高	100,000	0.0857
47	倪振英	100,000	0.0857
48	韩显达	100,000	0.0857
49	姜 伟	100,000	0.0857
50	边昊泽	100,000	0.0857
51	赵 勇	100,000	0.0857
52	李伊龄	100,000	0.0857
53	成怀瑾	100,000	0.085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54	赵迪	100,000	0.0857
55	赵会令	110,000	0.0943
56	贾洪所	100,000	0.0857
57	王秋菊	100,000	0.0857
58	蹇志刚	100,000	0.0857
59	王振忠	100,000	0.0857
60	张艳莉	100,000	0.0857
61	孙玲	90,000	0.0771
62	杨爱香	90,000	0.0771
63	任西昌	70,000	0.0600
64	赵亚军	60,000	0.0514
65	魏欢	50,000	0.0428
66	赵颖	50,000	0.0428
67	王芳	50,000	0.0428
68	顾艳	50,000	0.0428
69	白静	50,000	0.0428
70	宛春义	50,000	0.0428
71	王志浩	50,000	0.0428
72	周延涛	50,000	0.0428
73	王龙	50,000	0.0428
74	赵恩涛	50,000	0.0428
75	郑娜	50,000	0.0428
76	罗辉	50,000	0.0428
77	李伟	50,000	0.0428
78	王思宇	50,000	0.0428
79	李苓	30,000	0.0257
80	全琦	20,000	0.0171
81	孟令旗	20,000	0.0171
82	毕德才	20,000	0.0171
83	刘鹏	10,000	0.0086
84	王景龙	10,000	0.0086
85	陈凤忠	10,000	0.0086
合计		116,700,000	100.0000

14、2016年7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公司股东李伊龄于2016年7月12日将其持有公司100,000股股份以18.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洋。

出资人变更完成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毕胜民	22,221,330	19.0414
2	毕一明	17,850,000	15.2956
3	Qingbin Zhang	16,145,640	13.8352
4	董宝华	10,763,760	9.2234
5	吴星卓	10,095,540	8.6508
6	赵 权	9,849,110	8.4397
7	孙希忠	3,497,330	2.9969
8	李 新	3,097,290	2.6541
9	白 焯	2,100,000	1.7995
10	佟 强	1,800,000	1.5424
11	刘宝贺	1,500,000	1.2853
12	何宇智	1,350,000	1.1568
13	李婷睿	1,350,000	1.1568
14	吕春玲	1,150,000	0.9854
15	高晓东	1,000,000	0.8569
16	康永波	1,000,000	0.8569
17	魏雅伦	1,000,000	0.8569
18	李艺滨	740,000	0.6341
19	罗 锦	540,000	0.4627
20	马晓忠	500,000	0.4284
21	刘 铭	500,000	0.4284
22	梁 艳	500,000	0.4284
23	汪 浩	470,000	0.4034
24	毕德斌	410,000	0.3513
25	孙培欣	350,000	0.2999
26	李月平	300,000	0.2571
27	吕晓贤	300,000	0.2571
28	陈 燕	300,000	0.257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9	杨丹丹	300,000	0.2571
30	张 阳	300,000	0.2571
31	王冬梅	300,000	0.2571
32	王晶萍	250,000	0.2142
33	王晓阳	250,000	0.2142
34	周思宇	200,000	0.1714
35	李仁梁	200,000	0.1714
36	祁 哲	200,000	0.1714
37	浦艳玲	200,000	0.1714
38	杨凤春	200,000	0.1714
39	孙培元	200,000	0.1714
40	兰 英	160,000	0.1371
41	韩文娥	150,000	0.1285
42	白金瑞	150,000	0.1285
43	刘会敏	120,000	0.1028
44	李宏峰	100,000	0.0857
45	李庆竹	100,000	0.0857
46	王凤高	100,000	0.0857
47	倪振英	100,000	0.0857
48	韩显达	100,000	0.0857
49	姜 伟	100,000	0.0857
50	边昊泽	100,000	0.0857
51	赵 勇	100,000	0.0857
52	刘 洋	100,000	0.0857
53	成怀瑾	100,000	0.0857
54	赵 迪	100,000	0.0857
55	赵会令	110,000	0.0943
56	贾洪所	100,000	0.0857
57	王秋菊	100,000	0.0857
58	蹇志刚	100,000	0.0857
59	王振忠	100,000	0.0857
60	张艳莉	100,000	0.0857
61	孙 玲	90,000	0.077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62	杨爱香	90,000	0.0771
63	任西昌	70,000	0.0600
64	赵亚军	60,000	0.0514
65	魏 欢	50,000	0.0428
66	赵 颖	50,000	0.0428
67	王 芳	50,000	0.0428
68	顾 艳	50,000	0.0428
69	白 静	50,000	0.0428
70	宛春义	50,000	0.0428
71	王志浩	50,000	0.0428
72	周延涛	50,000	0.0428
73	王 龙	50,000	0.0428
74	赵恩涛	50,000	0.0428
75	郑 娜	50,000	0.0428
76	罗 辉	50,000	0.0428
77	李 伟	50,000	0.0428
78	王思宇	50,000	0.0428
79	李 苓	30,000	0.0257
80	全 琦	20,000	0.0171
81	孟令旗	20,000	0.0171
82	毕德才	20,000	0.0171
83	刘 鹏	10,000	0.0086
84	王景龙	10,000	0.0086
85	陈凤忠	10,000	0.0086
合 计		116,700,000	100.0000

15、2016年11月，股份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0月27日，公司取得股转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6]7771号”《关于同意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2016年11月18日，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东和新材”，证券代码“839792”。

16、2018年4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定向增发

2017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定向发行的相关议案。2017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向发行相关议案。

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向19名投资者共计发行股票1,683万股，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3.00元，共募集资金5,049万元，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1,670.00万元增加至13,353.00万元。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2017年12月12日出具“[2017]京会兴验字第70000001号”《验资报告》，截止2017年12月8日止，公司已收到新老股东缴纳的认缴股款合计5,049.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683.00万元，其余款项共3,366.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完成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毕胜民	24,921,330.00	18.6635
2	毕一明	17,850,000.00	13.3678
3	Qingbin Zhang	16,395,640.00	12.2786
4	董宝华	10,763,760.00	8.0609
5	吴星卓	10,095,540.00	7.5605
6	赵 权	9,849,110.00	7.3760
7	孙希忠	3,497,330.00	2.6191
8	李 新	3,097,290.00	2.3195
9	刘文戈	3,000,000.00	2.2467
10	佟 强	2,400,000.00	1.7973
11	张 晴	2,300,000.00	1.7225
12	王 锋	2,300,000.00	1.7225
13	白 烨	2,100,000.00	1.5727
14	刘 维	1,930,000.00	1.4454
15	刘宝贺	1,800,000.00	1.3480
16	胡向阳	1,500,000.00	1.1233
17	康永波	1,400,000.00	1.048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8	何宇智	1,350,000.00	1.0110
19	李婷睿	1,350,000.00	1.0110
20	吕春玲	1,150,000.00	0.8612
21	高晓东	1,000,000.00	0.7489
22	魏雅伦	1,000,000.00	0.7489
23	李艺滨	830,000.00	0.6216
24	杨丹丹	770,000.00	0.5766
25	孙 玲	590,000.00	0.4418
26	罗 锦	540,000.00	0.4044
27	马晓忠	500,000.00	0.3744
28	刘 铭	500,000.00	0.3744
29	梁 艳	500,000.00	0.3744
30	陈 燕	500,000.00	0.3744
31	毕德斌	410,000.00	0.3070
32	吕晓贤	400,000.00	0.2996
33	孙培欣	350,000.00	0.2621
34	李月平	300,000.00	0.2247
35	张 阳	300,000.00	0.2247
36	王冬梅	300,000.00	0.2247
37	兰 英	300,000.00	0.2247
38	王晶萍	250,000.00	0.1872
39	王晓阳	250,000.00	0.1872
40	白金瑞	250,000.00	0.1872
41	周思宇	200,000.00	0.1498
42	李仁梁	200,000.00	0.1498
43	祁 哲	200,000.00	0.1498
44	浦艳玲	200,000.00	0.1498
45	杨凤春	200,000.00	0.1498
46	孙培元	200,000.00	0.1498
47	郑 娜	200,000.00	0.1498
48	洪学勤	170,000.00	0.1273
49	赵亚军	160,000.00	0.1198
50	韩文娥	150,000.00	0.112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51	刘会敏	120,000.00	0.0899
52	赵会令	110,000.00	0.0824
53	李宏峰	100,000.00	0.0749
54	李庆竹	100,000.00	0.0749
55	王凤高	100,000.00	0.0749
56	倪振英	100,000.00	0.0749
57	韩显达	100,000.00	0.0749
58	姜 伟	100,000.00	0.0749
59	边昊泽	100,000.00	0.0749
60	赵 勇	100,000.00	0.0749
61	刘 洋	100,000.00	0.0749
62	成怀瑾	100,000.00	0.0749
63	赵 迪	100,000.00	0.0749
64	贾洪所	100,000.00	0.0749
65	王秋菊	100,000.00	0.0749
66	蹇志刚	100,000.00	0.0749
67	王振忠	100,000.00	0.0749
68	张艳莉	100,000.00	0.0749
69	杨爱香	90,000.00	0.0674
70	任西昌	70,000.00	0.0524
71	魏 欢	50,000.00	0.0374
72	赵 颖	50,000.00	0.0374
73	王 芳	50,000.00	0.0374
74	顾 艳	50,000.00	0.0374
75	白 静	50,000.00	0.0374
76	宛春义	50,000.00	0.0374
77	王志浩	50,000.00	0.0374
78	周延涛	50,000.00	0.0374
79	王 龙	50,000.00	0.0374
80	赵恩涛	50,000.00	0.0374
81	罗 辉	50,000.00	0.0374
82	李 伟	50,000.00	0.0374
83	王思宇	50,000.00	0.037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84	李 苓	30,000.00	0.0225
85	全 琦	20,000.00	0.0150
86	孟令旗	20,000.00	0.0150
87	毕德才	20,000.00	0.0150
88	刘 鹏	10,000.00	0.0075
89	王景龙	10,000.00	0.0075
90	陈凤忠	10,000.00	0.0075
合 计		133,530,000.00	100.0000

注：尾数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17、2019 年 1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定向增发

2018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员工》、《关于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关于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等议案。

2018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

公司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股权激励，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认定核心员工的共计 46 人发行股票 1,201 万股。该次发行价格为每股 1.00 元，共募集资金 1,201 万元，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3,353.00 万元增加至 14,554.00 万元。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 2018 年 12 月 10 日出具“[2018]京会兴验字第 11010003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8 年 11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到毕胜民、毕德斌等 46 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201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201.00 万元。

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完成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毕胜民	30,421,330	20.9024
2	Qingbin Zhang	19,395,640	13.3267
3	毕一明	17,850,000	12.2647
4	赵 权	12,399,650	8.5198
5	董宝华	11,763,760	8.082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6	毕德斌	5,920,000	4.0676
7	孙希忠	4,997,330	3.4336
8	刘宝贺	3,800,000	2.6110
9	李艺滨	1,870,000	1.2849
10	李 新	3,097,290	2.1281
11	佟 强	2,400,000	1.6490
12	张 晴	2,300,000	1.5803
13	王 锋	2,300,000	1.5803
14	白 焯	2,100,000	1.4429
15	刘 维	1,930,000	1.3261
16	罗 锦	1,590,000	1.0925
17	胡向阳	1,500,000	1.0306
18	康永波	1,400,000	0.9619
19	何宇智	1,350,000	0.9276
20	李婷睿	1,350,000	0.9276
21	吕春玲	1,150,000	0.7902
22	刘文戈	1,000,000	0.6871
23	高晓东	1,000,000	0.6871
24	魏雅伦	1,000,000	0.6871
25	陈 燕	1,000,000	0.6871
26	孙 玲	590,000	0.4054
27	马晓忠	500,000	0.3435
28	刘 铭	500,000	0.3435
29	梁 艳	500,000	0.3435
30	朴 欣	500,000	0.3435
31	吕晓贤	400,000	0.2748
32	兰 英	400,000	0.2748
33	孙培欣	350,000	0.2405
34	李月平	300,000	0.2061
35	张 阳	300,000	0.2061
36	王冬梅	300,000	0.2061
37	王晓阳	250,000	0.1718
38	白金瑞	250,000	0.171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9	周思宇	200,000	0.1374
40	李仁梁	200,000	0.1374
41	祁 哲	200,000	0.1374
42	浦艳玲	200,000	0.1374
43	杨凤春	200,000	0.1374
44	孙培元	200,000	0.1374
45	郑 娜	200,000	0.1374
46	洪学勤	170,000	0.1168
47	赵亚军	160,000	0.1099
48	赵会令	160,000	0.1099
49	韩文娥	150,000	0.1031
50	刘会敏	120,000	0.0825
51	李宏峰	100,000	0.0687
52	李庆竹	100,000	0.0687
53	王凤高	100,000	0.0687
54	倪振英	100,000	0.0687
55	韩显达	100,000	0.0687
56	姜 伟	100,000	0.0687
57	边昊泽	100,000	0.0687
58	赵 勇	100,000	0.0687
59	刘 洋	100,000	0.0687
60	成怀瑾	100,000	0.0687
61	赵 迪	100,000	0.0687
62	贾洪所	100,000	0.0687
63	王秋菊	100,000	0.0687
64	蹇志刚	100,000	0.0687
65	王振忠	100,000	0.0687
66	张艳莉	100,000	0.0687
67	杨爱香	90,000	0.0618
68	任西昌	70,000	0.0481
69	赵恩涛	70,000	0.0481
70	李子英	70,000	0.0481
71	王景龙	60,000	0.041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72	陈凤忠	60,000	0.0412
73	魏 欢	50,000	0.0344
74	赵 颖	50,000	0.0344
75	王 芳	50,000	0.0344
76	顾 艳	50,000	0.0344
77	白 静	50,000	0.0344
78	宛春义	50,000	0.0344
79	王志浩	50,000	0.0344
80	周延涛	50,000	0.0344
81	王 龙	50,000	0.0344
82	罗 辉	50,000	0.0344
83	李 伟	50,000	0.0344
84	王思宇	50,000	0.0344
85	原永奇	50,000	0.0344
86	王显辉	50,000	0.0344
87	毕德志	50,000	0.0344
88	李 苓	40,000	0.0275
89	邓吉学	30,000	0.0206
90	李占全	30,000	0.0206
91	全 琦	20,000	0.0137
92	孟令旗	20,000	0.0137
93	毕德才	20,000	0.0137
94	钟 刚	20,000	0.0137
95	王 飞	20,000	0.0137
96	石生凯	20,000	0.0137
97	姜 敏	20,000	0.0137
98	王 耶	20,000	0.0137
99	王新星	20,000	0.0137
100	王兆喜	20,000	0.0137
101	井 鑫	20,000	0.0137
102	钟恩鹏	20,000	0.0137
103	付忠斌	20,000	0.0137
104	郭福桥	20,000	0.013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05	李 珍	20,000	0.0137
106	王晶萍	10,000	0.0069
107	刘 鹏	10,000	0.0069
108	孙玉生	10,000	0.0069
109	纪长顺	10,000	0.0069
110	胡英松	10,000	0.0069
111	赵 蔚	10,000	0.0069
112	赵立军	10,000	0.0069
113	张 斌	10,000	0.0069
114	贾维强	10,000	0.0069
115	蒋桂华	10,000	0.0069
116	赵纯标	10,000	0.0069
117	于德宏	10,000	0.0069
118	张明洁	10,000	0.0069
119	赵 敏	10,000	0.0069
120	张泰然	10,000	0.0069
121	王春海	10,000	0.0069
122	刘忠华	10,000	0.0069
123	李 超	10,000	0.0069
124	侯思欣	5,000	0.0034
合计		145,540,000	100.0000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公司在财务、经营以及其他方面不存在某些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这些事项或情况单独或连同其他事项或情况对持续经营假设

未产生重大疑虑。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

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

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

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

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一）金融资产减值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

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2、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独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目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目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单项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目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目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单项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5%	5%
1-2年	10%	10%	10%
2-3年	20%	20%	20%
3-4年	50%	50%	50%
4-5年	80%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

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20 年	5.00	9.50-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年	5.00	19.00-9.5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年	5.00	31.67-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年	5.00	23.75-19.00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10 年	5.00	31.67-9.50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

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摊销）方法、折旧（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收益期间
土地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收益期间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十八)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

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
专利权	3-10 年	专利权预计可使用年限
软件	3-5 年	软件预计可使用年限
采矿权	按开采量摊销	可采储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5、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

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合同负债

本公司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六）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

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七）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电熔镁、轻烧氧化镁、耐火制品、菱镁矿石等，销售模式包括一般商品销售和整体承包模式。

一般商品销售指单纯销售商品业务；整体承包指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承包客户炉窑耐火材料、耐火材料砌筑及炉窑维护并根据产出量定期（通常为一个月）

结算的业务。

一般商品销售模式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合同；整体承包模式属于某一段期间履行合同。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国内一般商品销售：公司将产品交付购货方，取得验收单即转移货物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出口一般商品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供货，公司于产品发出（对境外客户为装船或装车）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整体承包销售：公司已经按整体承包合同提供相关产品和劳务，取得结算单（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

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

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见“附注三、（十七）”和“附注三、（二十三）”。

（4）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

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及“三、（十一）金融资产减值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

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二十七）”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一）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十三）。

（三十二）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9、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1、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2、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3、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5、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6、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除上述列示的本公司的关联方之外，下列各方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本公司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② 本公司选择将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

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本公司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采用该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4)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5)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5,475,636.25		5,475,636.25	5,475,636.25
长期待摊费用		5,475,636.25	-5,475,636.25	-5,475,636.2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261,076.16		261,076.16	261,076.16
长期待摊费用		261,076.16	-261,076.16	-261,076.16

与原租赁准则相比，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6.30	
	合并	母公司
使用权资产	5,361,956.59	209,594.98
长期待摊费用	-5,361,956.59	-209,594.98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会会计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适用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取得鞍山市民政局颁发的编号为“福企证字第 210305001 号”《福利企业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121 号）的相关规定，本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土地使用税的相关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

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经复审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1,446.92	43,214.95
银行存款	107,111,678.01	57,760,057.33
其他货币资金	4,423,770.68	7,676,489.82
合计	111,546,895.61	65,479,762.10

报告期各期末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496,545.85	4,363,821.38
保函保证金		438,886.87
矿山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保证金	927,224.83	2,873,781.57
合计	4,423,770.68	7,676,489.82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票据	75,031,541.55	76,712,579.97
其中: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	26,104,337.24	59,320,682.28
商业承兑票据	2,671,696.22	28,860,050.00
合计	77,703,237.77	105,572,629.9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685,435.90	100	982,198.13	1.25	77,703,237.7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5,789,435.90	96.32	757,894.35	1.00	75,031,541.55
商业承兑汇票	2,896,000.00	3.68	224,303.78	7.75	2,671,696.22
合计	78,685,435.90	100	982,198.13	1.25	77,703,237.77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866,454.51	100.00	2,293,824.54	2.13	105,572,629.9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7,487,454.51	71.84	774,874.54	1.00	76,712,579.97
商业承兑汇票	30,379,000.00	28.16	1,518,950.00	5.00	28,860,050.00
合计	107,866,454.51	100.00	2,293,824.54	2.13	105,572,629.97

3、期末背书转让或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26,104,337.24	59,320,682.28
已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合计	26,104,337.24	59,320,682.28

4、期末已质押票据

无

(三) 应收账款

1、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0.05	52,297.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669,778.64	99.95	5,945,036.42	5.57	100,724,742.2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669,778.64	99.95	5,945,036.42	5.57	100,724,742.22
合并范围关联方组合					
合计	106,722,075.86	100.00	5,997,333.64	5.62	100,724,742.22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0.05	52,297.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262,380.33	99.95	5,792,267.01	5.50	99,470,113.3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262,380.33	99.95	5,792,267.01	5.50	99,470,113.32
合并范围关联方组合					
合计	105,314,677.55	100.00	5,844,564.23	5.55	99,470,113.32

1、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应收账款期末数	坏账准备期末数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00,621,399.77	5,031,070.00	5
1—2年	4,085,520.25	408,552.03	10
2—3年	1,821,805.28	364,361.05	2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41,053.34	141,053.34	100
合计	106,669,778.64	5,945,036.42	5.57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应收账款期末数	坏账准备期末数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98,455,429.59	4,922,771.48	5.00
1—2年	6,594,282.71	659,428.27	10.00
2—3年	1,664.75	332.95	20.00

项目	应收账款期末数	坏账准备期末数	计提比例 (%)
3—4 年	2,537.94	1,268.97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208,465.34	208,465.34	100.00
合计	105,262,380.33	5,792,267.01	5.50

2、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期初余额	5,844,564.23	4,850,231.85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576,845.94	994,332.38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56,664.53	
本期转销或核销的坏账准备	67,412.00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5,997,333.64	5,844,564.23

3、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1 年度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7,412.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辽宁科英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67,412.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1、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6,816,545.04	1 年以内	15.76	840,827.25
营口鲅鱼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7,377,403.62	1 年以内	16.28	868,870.18
大石桥市冠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5,974,134.52	1 年以内	5.60	298,706.73
营口黑崎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6,891,785.00	1 年以内	6.46	344,589.25
德国诺玛	20,185,706.00	1 年以内	18.91	1,009,285.30
合计	67,245,574.18		63.01	3,362,278.71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42,788,390.59	19,196,338.38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788,390.59	100.00			42,788,390.59
其中:					
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	42,788,390.59	100.00			42,788,390.59
合计	42,788,390.59	100.00			42,788,390.59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196,338.38	100.00			19,196,338.38
其中:					
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	19,196,338.38	100.00			19,196,338.38
合计	19,196,338.38	100.00			19,196,338.38

2、期末已质押票据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850,000.00	4,435,123.11
商业承兑汇票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年以内	20,179,749.46	90.81	19,714,082.90	91.81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2年	287,549.84	1.29		
2-3年			1,554,882.60	7.24
3年以上	1,755,863.41	7.90	203,080.33	0.95
合计	22,223,162.71	100.00	21,472,045.83	100.00

注：报告期各期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变动主要原因为预付原料采购款变化导致。

2、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序号	债务人	2021年12月31日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大石桥市韩权菱镁矿业有限公司	1,552,681.60	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有债权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2021年12月31 日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海城市瑞丰矿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5,500,000.00	24.75	2021年	未到结算期
辽宁金鼎镁矿集团有限公司华子峪镁矿	供应商	3,564,552.94	16.04	2021年	未到结算期
营口瑞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3,232,764.80	14.55	2021年	未到结算期
大石桥市韩权菱镁矿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52,681.60	6.99	2018年	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有债权
营口久丰矿产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04,894.90	4.52	2021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4,854,894.24	66.84		

(六) 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5,138,450.94	8,036,147.77
合计	5,138,450.94	8,036,147.77

1、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555,797.11	25.40	2,555,797.11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7,507,612.26	74.60	2,369,161.32	31.56	5,138,450.94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7,507,612.26	74.60	2,369,161.32	31.56	5,138,450.94
合计	10,063,409.37	100.00	4,924,958.43	48.94	5,138,450.94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440,280.24	13.18	1,440,280.24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9,483,634.10	86.82	1,447,486.33	15.26	8,036,147.77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9,483,634.10	86.82	1,447,486.33	15.26	8,036,147.77
合计	10,923,914.34	100.00	2,887,766.57	26.44	8,036,147.77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617,475.18	130,873.75	5.00
1-2年	890,307.73	89,030.78	10.00
2-3年	287,770.05	57,554.01	20.00
3-4年	3,225,691.82	1,612,845.91	50.00
4-5年	37,553.08	30,042.47	80.00
5年以上	448,814.40	448,814.40	100.00
合计	7,507,612.26	2,369,161.32	31.56

(续)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70,497.43	258,524.86	5.00
1-2年	563,118.67	56,311.87	10.00
2-3年	3,245,955.37	649,191.07	20.00
3-4年	37,553.08	18,776.54	50.00
4-5年	9,137.79	7310.23	80.00
5年以上	457,371.76	457,371.76	100.00
合计	9,483,634.10	1,447,486.33	15.26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447,486.33		1,440,280.24	2,887,766.57
2020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6,963.22		1,115,516.87	1,462,480.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74,711.77			574,711.77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369,161.32		2,555,797.11	4,924,958.43

注：“其他变动”为2019年核销马玉才医药费借款本期收到保险公司赔款。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293,892.32	-	1,437,900.24	2,731,792.56
2019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76.00		476.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4,070.01		1,904.00	155,974.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447,486.33		1,440,280.24	2,887,766.57

4、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本公司没有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及代垫款项	5,481,891.95	5,834,649.12
保证金	4,436,293.92	4,918,190.29
备用金	98,039.70	135,034.20
其他	47,183.80	36,040.73
合计	10,063,409.37	10,923,914.34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2021年12月31 日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辽宁菱镁矿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3-4年	29.81	1,500,000.00
海城市牌楼镇正大矿业二采区	应收及代垫款项	1,437,900.24	4-5年	14.29	1,437,900.24
海城市中旺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预付款	1,114,744.52	1-2年	11.08	1,114,744.52
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	211,814.71	1年以内	2.1	10,590.74
		476,844.36	1-2年	4.74	47,684.44
海城市信达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项	555,828.24	1年以内	5.52	27,791.40
合计		6,797,132.07		67.54	4,138,711.34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3,445,095.11	909,868.64	72,535,226.47	50,340,810.67	90,403.73	50,250,406.94
周转材料	4,019,496.11		4,019,496.11	3,536,670.02		3,536,670.02
委托加工物资	31,606.92		31,606.92			
在产品	5,769,715.86		5,769,715.86	3,954,496.78		3,954,496.78
发出商品	9,694,649.16		9,694,649.16	10,469,977.72		10,469,977.72
库存商品	68,121,707.61	667,973.85	67,453,733.76	57,946,929.36	561,383.09	57,385,546.27
合计	161,082,270.77	1,577,842.49	159,504,428.28	126,248,884.55	651,786.82	125,597,097.73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0,403.73	819,464.91				909,868.64
周转材料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发出商品						
库存商品	561,383.09	106,590.76				667,973.85
合计	651,786.82	926,055.67				1,577,842.49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893.42	53,000.57		12,490.26		90,403.73
周转材料						
在产品						
发出商品						
库存商品	4,953,888.81	94,723.20		4,487,228.92		561,383.09
合计	5,003,782.23	147,723.77		4,499,719.18		651,786.82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20,602.23	
待认证进项税额		
预付房租	150,804.24	90,766.67
合计	1,171,406.47	90,766.67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1.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10,962,762.48	268,979,712.63	1,068,949.33	5,626,513.78	1,486,270.59	388,124,208.81
2.本期增加金额	3,191,545.14	36,577,440.72	312,604.51	3,124,649.42	279,654.96	43,485,894.75
(1) 购置	676,136.17	3,145,008.69	312,604.51	3,124,649.42	279,654.96	7,538,053.75
(2) 在建工程转入	2,515,408.97	33,432,432.03				35,947,841.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07,308.32	248,000.00				1,255,308.32
(1) 处置或报废		248,000.00				248,000.00
(2) 其他	1,007,308.32					1,007,308.32
4.2021年12月31日	113,146,999.30	305,309,153.35	1,381,553.84	8,751,163.20	1,765,925.55	430,354,795.24
二、累计折旧						
1.2020年12月31日余额	35,366,357.50	98,531,837.12	960,340.36	2,507,393.23	1,226,460.48	138,592,388.69
2.本期增加金额	5,257,598.08	21,284,260.91	85,039.73	1,220,852.60	71,084.52	27,918,835.84
(1) 计提	5,257,598.08	21,284,260.91	85,039.73	1,220,852.60	71,084.52	27,918,835.84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9,681.51	235,600.00				335,281.51
(1) 处置或报废		235,600.00				235,600.00
(2) 其他	99,681.51					99,681.51
4.2021年12月31日	40,524,274.07	119,580,498.03	1,045,380.09	3,728,245.83	1,297,545.00	166,175,943.02
三、减值准备						
1.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69,820.84				569,820.84
(1) 计提		569,820.84				569,820.8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4.2021年12月31日		569,820.84				569,820.84
四、账面价值						
1.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72,622,725.23	185,158,834.48	336,173.75	5,022,917.37	468,380.55	263,609,031.38
2.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75,596,404.98	170,447,875.51	108,608.97	3,119,120.55	259,810.11	249,531,820.12

(续)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1.2019年12月31日余额	94,745,455.95	254,465,767.59	1,047,511.72	5,327,664.22	2,870,261.39	358,456,660.87
2.本期增加金额	16,596,432.86	16,775,877.14	21,437.61	298,849.56	187,359.20	33,879,956.37
(1) 购置		3,082,913.33	21,437.61	298,849.56	152,737.00	3,555,937.50
(2) 在建工程转入	16,596,432.86	13,692,963.81			34,622.20	30,324,018.8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79,126.33	2,261,932.10			1,571,350.00	4,212,408.43
(1) 处置或报废		1,008,246.43			1,571,350.00	2,579,596.43
(2) 其他	379,126.33	1,253,685.67				1,632,812.00
4.2020年12月31日	110,962,762.48	268,979,712.63	1,068,949.33	5,626,513.78	1,486,270.59	388,124,208.81
二、累计折旧						
1.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9,745,934.01	79,577,322.69	858,028.32	1,697,139.80	1,304,441.01	113,182,865.83
2.本期增加金额	5,741,291.04	20,585,763.22	102,312.04	810,253.42	76,206.37	27,315,826.09
(1) 计提	5,741,291.04	20,585,763.22	102,312.04	810,253.42	76,206.37	27,315,826.09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0,867.55	1,631,248.78			154,186.90	1,906,303.23
(1) 处置或报废		881,528.42				881,528.42
(2) 其他	120,867.55	749,720.36			154,186.90	1,024,774.81
4.2020年12月31日	35,366,357.50	98,531,837.12	960,340.36	2,507,393.23	1,226,460.48	138,592,388.69
三、减值准备						
1.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75,596,404.98	170,447,875.51	108,608.97	3,119,120.55	259,810.11	249,531,820.12
2.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4,999,521.94	174,888,444.90	189,483.40	3,630,524.42	1,565,820.38	245,273,795.04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13,841,666.13	
累计折旧	4,393,721.80	
账面净值	9,447,944.33	
减值准备	569,820.84	
账面价值	8,878,123.49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365,885.76	23,967,353.65
合计	1,365,885.76	23,967,353.65

5、用于抵押借款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71,791,448.22	45,071,468.59
累计折旧	28,562,256.66	17,917,490.48
账面净值	43,229,191.56	27,153,978.11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3,229,191.56	27,153,978.11

(十) 在建工程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1,563,178.30	10,284,364.57
工程物资		
合计	11,563,178.30	10,284,364.57

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目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熔炉除尘器气力输灰系统				1,385,583.93		1,385,583.93
2座Φ10M粉体钢板仓工程				3,597,875.06		3,597,875.06
轻烧氧化镁加深生产试验性装置	6,266,167.51		6,266,167.51	2,651,313.48		2,651,313.48
浮选精矿库	487,247.72		487,247.72	156,765.15		156,765.15
压球一、二车间自动化上料系统	1,266,750.72		1,266,750.72			
压球一、二车间电熔球干燥系统				540,001.02		540,001.02
压球三车间自动化上料系统				1,033,507.48		1,033,507.48
办公楼改造及装修	1,323,996.91		1,323,996.91	232,771.40		232,771.40
厂房维修改造				252,981.05		252,981.05
重烧除尘设备	433,566.00		433,566.00	433,566.00		433,566.00
电熔镁砂炉电力调峰智能控制系统	608,625.72		608,625.72			
悬浮炉厂热风炉燃气工程	647,706.43		647,706.43			
其他零星工程	529,117.29		529,117.29			
合计	11,563,178.30		11,563,178.30	10,284,364.57		10,284,364.57

(1) 重要在建工程本期变动情况

(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1年12 月31日余 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电熔炉除尘器气力输灰系统	170	1,385,583.93	232,456.11	1,618,040.04							自筹
2座Φ10M粉体钢板仓工程	385	3,597,875.06	264,357.37	3,862,232.43							自筹
轻烧氧化镁加深生产试验性 装置建设项目	1,100	2,651,313.48	3,614,854.03			6,266,167.51	56.97%				自筹
浮选精矿库		156,765.15	330,482.57			487,247.72					自筹
压球三车间自动化上料系统	135	1,033,507.48	379,312.30	1,412,819.78							自筹
小粒货场地面硬化			313,341.93	313,341.93							自筹
办公楼改造及装修	160	232,771.40	1,091,225.51			1,323,996.91	82.75%				自筹
压球一、二车间电熔球干燥 系统	255	540,001.02	4,905,912.24	5,445,913.26							自筹
重烧除尘设备		433,566.00				433,566.00					自筹
浮选新增磨粉生产线	990		13,269,164.32	13,269,164.32							自筹
白球输送皮带通廊	95		713,180.29	713,180.29							自筹
东和场坪	55		590,553.99	590,553.99							自筹
压球二车间生产线扩容			619,897.60	619,897.60							自筹
干粉压球生产线			5,909,273.74	5,909,273.74							自筹
66KV 变压器控制系统			581,910.57	581,910.57							自筹

3米通风气楼			206,917.44	206,917.44							自筹
电熔镁砂炉电力调峰智能控制系统			608,625.72				608,625.72				自筹
压球一、二车间自动化上料系统			1,266,750.72				1,266,750.72				自筹
悬浮炉厂热风炉燃气工程			647,706.43				647,706.43				自筹
重烧库房改造			1,404,595.61	1,404,595.61							自筹
其他零星工程			1,121,767.87			592,650.58	529,117.29				自筹
合计			10,031,383.52	38,072,286.36	35,947,841.00	592,650.58	11,563,178.30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电熔炉除尘器气力输灰系统	120	672,183.23	713,400.70			1,385,583.93	115.47				自筹
悬浮炉改造	220	1,359,904.71	1,690,403.14	3,050,307.85			138.65				自筹
压滤自动化	50	225,969.72	852,820.05	1,078,789.77			215.76				自筹
尾矿存料场地整平、外环道 修建及迁移埋电缆工程	60	672,829.23			672,829.23		112.14				自筹
冶炼厂维修改造	165	776,240.81	1,225,731.70	2,001,972.51			121.33				自筹
镁砂仓库	950	6,022,008.20	4,939,832.21	10,961,840.41			115.39				自筹
2座Φ10M粉体钢板仓工程	140	455,045.87	3,142,829.19			3,597,875.06	256.99				自筹
冶炼厂镁砂小粒径库房	70	537,022.89	336,979.61	874,002.50			124.86				自筹
浮选改造	180	961,259.01	1,090,179.00	2,051,438.01			113.97				自筹
新建杂品库(1#库)			119,142.39	119,142.39							自筹
浮选柱生产线			1,937,851.98	1,937,851.98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轻烧氧化镁加深生产试验性 装置建设项目			2,651,313.48			2,651,313.48					自筹
悬浮炉取细粉工艺改造	35		334,892.32	334,892.32			95.68				自筹
新建镁砂库房副跨房	20		476,863.36	476,863.36			238.43				自筹
新建油料站	7		91,369.78	91,369.78			130.53				自筹
电熔小粒径加工生产线	70		806,671.73	806,671.73			115.24				自筹
浮选精矿库	50		156,765.15			156,765.15	31.35				自筹
压球三车间自动化上料系统	90		1,033,507.48			1,033,507.48	114.83				自筹
2#杂品库	8		88,238.80	88,238.80			110.3				自筹
办公楼改造及装修	20		232,771.40			232,771.40	116.39				自筹
压球一、二车间电熔球干燥 系统			540,001.02			540,001.02					自筹
干燥窑改造		70,411.54	213,851.97	284,263.51							自筹
高速混练机			600,410.84	600,410.84							自筹
厂房维修改造			252,981.05			252,981.05					自筹
厂区排水系统改造			379,306.64	379,306.64							自筹
柏油地坪改造			924,896.18	924,896.18							自筹
场地围挡			34,622.20	34,622.20							自筹
轻烧厂房			1,854,605.56	1,854,605.56							自筹
挡水墙工程			541,903.73	541,903.73							自筹
轻烧窑			1,830,628.80	1,830,628.80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重烧除尘设备		433,566.00				433,566.00					自筹
合计	2,255.00	12,186,441.21	29,094,771.46	30,324,018.87	672,829.23	10,284,364.57					--

(十一)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5,640,760.09	5,640,760.09
2021年1月1日	5,640,760.09	5,640,760.09
2、本期增加额		
3、本期减少额		
4、2021年12月31日	5,640,760.09	5,640,760.09
二、累计摊销		
1、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165,123.84	165,123.84
2021年1月1日	165,123.84	165,123.84
2、本期增加额	227,359.31	227,359.31
3、本期减少额		
4、2021年12月31日	392,483.15	392,483.15
三、减值准备		
1、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额		
3、本期减少额		
4、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248,276.94	5,248,276.94
2、2021年1月1日账面价值	5,475,636.25	5,475,636.25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1.2020年12月31日余额	33,348,629.90	13,791,844.79	19,658.12	150,833,579.12	197,993,711.93
2.本期增加金额	11,455,479.53		273,573.73		11,729,053.26
(1)购置	11,455,479.53		273,573.73		11,729,053.26
(2)内部研发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2021年12月31日	44,804,109.43	13,791,844.79	293,231.85	150,833,579.12	209,722,765.19
二、累计摊销					
1.2020年12月31日余额	5,896,617.81	13,791,844.79	19,658.12	8,441,922.39	28,150,043.11
2.本期增加金额	1,335,276.14		52,304.31	4,268,194.58	5,655,775.03
(1)计提	1,335,276.14		52,304.31	4,268,194.58	5,655,775.03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2021年12月31日	7,231,893.95	13,791,844.79	71,962.43	12,710,116.97	33,805,818.14
三、减值准备					
1.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7,572,215.48		221,269.42	138,123,462.15	175,916,947.05
2.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7,452,012.09			142,391,656.73	169,843,668.82

注：本期新增土地使用权系毛祁镇山后村新办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权证，权证号为辽 2021 海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133 号，其中宗地面积 14,638 平方米，房屋面积 7,739.7 平方米；牌楼镇南沟村原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权证与新办理土地及建筑物权证并证，新取得权证号为辽 2021 海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6177 号，其中宗地面积 105,465 平方米，房屋面积 43,250.17 平方米。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1.2019年12月31日余额	33,348,629.90	13,791,844.79	19,658.12	150,833,579.12	197,993,711.93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2020年12月31日	33,348,629.90	13,791,844.79	19,658.12	150,833,579.12	197,993,711.93
二、累计摊销					
1.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664,647.20	13,791,844.79	19,658.12	3,706,476.49	22,182,626.60
2.本期增加金额	1,231,970.61			4,735,445.90	5,967,416.51
(1)计提	1,231,970.61			4,735,445.90	5,967,416.51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2020年12月31日	5,896,617.81	13,791,844.79	19,658.12	8,441,922.40	28,150,043.11
三、减值准备					
1.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2020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7,452,012.09			142,391,656.72	169,843,668.82
2.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8,683,982.70			147,127,102.63	175,811,085.33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33,792,564.65	26,100,519.65
累计摊销	5,629,513.67	4,759,654.05
账面净值	28,163,050.98	21,340,865.60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8,163,050.98	21,340,865.60

(十三)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6,376,131.49					16,376,131.49
合计	16,376,131.49					16,376,131.49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6,376,131.49					16,376,131.49
合计	16,376,131.49					16,376,131.49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4,379,751.24					14,379,751.24
合计	14,379,751.24					14,379,751.24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4,379,751.24					14,379,751.24
合计	14,379,751.24					14,379,751.24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荣富耐火主要业务包括镁矿开采和重烧镁砂及轻烧镁砂生产，重烧镁砂和轻烧

镁砂生产线全部对外承包，以收取租金为主，因此，把剔除重烧镁砂和轻烧镁砂后资产组作为商誉所在资产组。

4、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准则）的要求，将商誉分摊至相关资产组后，对含商誉的资产组采用收益法的现金流量折现法进行减值测试。现金流量折现法测试模型要求对资产组未来净经营现金流量作出预测，公司结合并购以来对并购项目资产组相关业务的整合情况，按照当下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和相关资产组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对并购项目资产组预测期的经营现金流量作出预计，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相关关键假设。同时收益法的测试模型要求采用恰当的资本成本作为折现率，因此公司在谨慎并充分地考虑下述条件后，得出荣富耐火的资本成本：①公司选择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BT）作为折现率；②以沪深 A 股股票其他采掘行业在评估基准日的无杠杆调整 β 值的平均值，经资本结构修正后作为 β 值的取值；③考虑到股权投资一般并非短期投资行为，选取财政部网站公布的适用于永续期及有限年期大于等于 10 年的无风险报酬率为无风险收益率；④根据我国证券市场的相关历史数据，测算得到评估基准日时中国市场风险溢价；⑤在对比参照企业后，考虑并购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的优势和劣势确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⑥按照标的公司的融资能力及债务融资环境对债务成本作出合理预计。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租赁费	5,475,636.25	60,000.00		5,535,636.25	
合计	5,475,636.25	60,000.00		5,535,636.25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租赁费	3,983,275.52	1,689,120.00	196,759.27		5,475,636.25
装修费	70,337.57		70,337.57		
合计	4,053,613.09	1,689,120.00	267,096.84		5,475,636.25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准备	2,243,280.50	11,904,490.20	2,178,163.47	11,026,155.34
资产减值准备	463,846.81	2,147,663.33	162,946.71	651,786.82
无形资产摊销	770,094.52	5,133,963.45	976,972.19	6,513,147.93
递延收益	293,062.15	1,803,747.65	343,156.54	2,114,633.36
计提未发放职工薪酬	22,756.95	123,939.19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3,612,027.48	14,448,109.95	235,954.26	943,817.05
评估减值	456,429.31	1,825,717.25	1,038,486.41	4,153,945.66
可抵扣亏损	7,733.97	30,935.87		
预计负债	4,959,212.49	20,316,850.00	5,000,852.00	20,647,780.00
合计	12,828,444.18	57,735,416.89	9,936,531.58	46,051,266.16

2、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619,276.09	142,477,104.38	36,673,288.85	146,693,15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工具的估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35,619,276.09	142,477,104.38	36,673,288.85	146,693,155.40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土地保证金	28,879,560.70	29,630,346.53
预付的工程款、设备款	9,522,310.67	3,935,693.22
预付 ERP 费用	863,116.82	863,116.82
上市费用		2,952,830.18
扶贫资金借款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39,514,988.19	37,631,986.75

(十七)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9,200,000.00	65,4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44,762.44	
未终止确认承兑汇票贴现		30,000,000.00
合计	89,344,762.44	95,400,000.00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3,850,000.00	8,072,373.11
合计	13,850,000.00	8,072,373.11

注：报告期期末余额变动为开具承兑汇票余额变动导致。

报告期期末没有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九) 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材料款	28,757,529.68	29,292,805.91
工程及设备款	9,818,390.57	7,406,322.89
运费装卸费	4,263,092.82	7,439,697.11
其他	3,309,015.31	3,739,246.40
合计	46,148,028.38	47,878,072.31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石桥市平二房永宏菱镁矿业有限公司	770,070.50	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对公司有债务
海城市镁海耐火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791,397.96	存在争议
沈阳矿山机械有限公司通用设备分公司	739,010.00	存在质量问题
江苏中浮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存在质量问题
辽宁辽泰电气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91,568.50	存在质量问题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计	2,892,046.96	--

(二十)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07,858.87	263,641.33
1-2年(含2年)	41,915.30	53,442.40
2-3年(含3年)	5,030.40	686.00
3年以上	686.00	
合计	355,490.57	317,769.73

注：2020年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是本公司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一) 合同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37,146,743.12	35,829,838.03
合计	37,146,743.12	35,829,838.03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353,802.30	48,059,126.30	46,887,414.12	4,525,514.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52,824.08	4,752,824.0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53,802.30	52,811,950.38	51,640,238.20	4,525,514.48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244,281.01	46,494,739.96	47,385,218.67	3,353,802.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0,385.23	380,385.23	
三、辞退福利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44,281.01	46,875,125.19	47,765,603.90	3,353,802.3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39,359.27	42,297,764.88	41,111,609.67	4,525,514.48
二、职工福利费		2,614,058.73	2,614,058.73	
三、社会保险费		2,399,237.82	2,399,237.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85,409.02	1,985,409.02	
工伤保险费		413,828.80	413,828.8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43,736.00	643,73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43.03	104,328.87	118,771.9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合计	3,353,802.30	48,059,126.30	46,887,414.12	4,525,514.48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19,517.98	41,442,859.30	42,323,018.01	3,339,359.27
二、职工福利费		2,578,704.96	2,578,704.96	
三、社会保险费		1,804,571.70	1,804,571.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94,691.37	1,694,691.37	
工伤保险费		83,350.57	83,350.57	
生育保险费		26,529.76	26,529.76	
四、住房公积金		663,924.00	663,92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763.03	4,680.00	15,000.00	14,443.0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合计	4,244,281.01	46,494,739.96	47,385,218.67	3,353,802.3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4,613,623.52	4,613,623.52	
2.失业保险费		139,200.56	139,200.5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752,824.08	4,752,824.08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68,858.40	368,858.40	
2.失业保险费		11,526.83	11,526.8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80,385.23	380,385.23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098,258.86	2,917,619.80
企业所得税	16,233,089.68	11,908,286.77
个人所得税	84,921.37	91,750.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469.22	27,382.98
房产税	75,573.44	57,778.07
土地使用税	44,286.75	44,286.75
教育费附加	175,407.64	86,956.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6,938.43	49,957.97
印花税	46,169.80	24,165.15
环保税	50,545.56	29,935.92
资源税	3,313,880.35	2,053,411.96
合计	24,297,541.10	17,291,533.18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21,461.78	1,780,662.74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921,461.78	1,780,662.74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借款	150,000.00	150,000.00
暂收及应付款	748,236.72	630,662.74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23,225.06	
合计	1,921,461.78	1,780,662.7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海城市信达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押金未到期
合计	1,000,000.00	--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租金	600,000.00	600,000.00
待转销项税	4,807,579.99	4,481,008.49
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	26,104,337.24	24,320,682.28
合计	31,511,917.23	29,401,690.77

(二十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123,939.19	
合计	123,939.19	

注：“其他长期福利”是根据员工工龄给予相应工龄工资，并按照估计的离职率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折现现值，折现率4.9%。这部分工资于10年后或员工离职时一次给付。

(二十七) 预计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矿山恢复治理基金	2,868,250.00	2,868,250.00	注①
未决诉讼			预计工伤赔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预计补偿款	1,280,000.00	1,610,930.00	--
预计采矿权费用	16,168,600.00	16,168,600.00	注②
合计	20,316,850.00	20,647,780.00	--

注①本公司的子公司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土部环保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号）和辽宁省自然资源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生态环境厅、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印发的《辽宁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辽自然资规〔2018〕1号）的规定建立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并根据《镁矿项目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和《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结合实际情况确认了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相关的预计负债。对因开采矿石而形成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注②根据2014年7月25日辽宁省国土资源厅委托辽宁环宇矿业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镁矿采矿权评估报告》（辽环矿评字[2014]C109号），截至合并日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拥有的矿山尚剩余1,071.24万吨菱镁矿、2.00万吨滑石未缴纳采矿权价款。根据辽宁省国土资源厅公布的《辽宁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辽宁省矿业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的通知》（辽国土资规[2018]2号），菱镁矿III级品基准价1.5元/吨、滑石III级品基准价5元/吨，故预测未来最低补缴出让收益1,616.86万元。

（二十八）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652,000.00		236,000.00	1,416,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环保设备投资补助	462,633.36		74,885.71	387,747.6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114,633.36		310,885.71	1,803,747.65	--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888,000.00		236,000.00	1,652,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环保设备投资补助	537,519.06		74,885.70	462,633.3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合计	2,425,519.06		310,885.70	2,114,633.36	--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冲减营业成本	冲减管理费用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652,000.00				236,000.00			1,416,000.00
环保设备投资补助	462,633.36				74,885.71			387,747.65
合计	2,114,633.36				310,885.71			1,803,747.65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冲减营业成本	冲减管理费用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888,000.00				236,000.00			1,652,000.00
环保设备投资补助	537,519.06				74,885.70			462,633.36
合计	2,425,519.06				310,885.70			2,114,633.36

(二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租金	4,200,000.00	4,746,000.00
合计	4,200,000.00	4,746,000.00

注：预收租金为海城市勇胜镁制品制造有限公司为租赁荣富耐火轻烧窑车间支付的长期款项。

(三十) 股本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1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股股份	75,815,946.00						75,815,946.00
限售股股份	69,724,054.00						69,724,054.00
合计	145,540,000.00						145,540,000.0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股股份	91,070,946.00				-15,255,000.00	-15,255,000.00	75,815,946.00

限售股股份	54,469,054.00				15,255,000.00	15,255,000.00	69,724,054.00
合计	145,540,000.00						145,540,000.00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6,747,486.72			146,747,486.7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46,747,486.72			146,747,486.72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6,755,737.82		8,251.10	146,747,486.7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46,755,737.82		8,251.10	146,747,486.72

(三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2021 年度				税后净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费 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12.68	-190,993.33				-190,993.33	-171,480.6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512.68	-190,993.33				-190,993.33	-171,480.6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512.68	-190,993.33				-190,993.33	-171,480.65

项目	期初余额	2020 年度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12.68				19,512.68	19,512.6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512.68				19,512.68	19,512.6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512.68				19,512.68	19,512.68

(三十三) 专项储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21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11,035,803.36	3,699,449.55	262,658.40	14,472,594.51
合计	11,035,803.36	3,699,449.55	262,658.40	14,472,594.51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使用	2020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8,007,737.49	3,278,559.31	250,493.44	11,035,803.36
合计	8,007,737.49	3,278,559.31	250,493.44	11,035,803.36

本公司专项储备系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镁矿石开采按照非金属露天矿山每吨 2.00 元计提安全生产费。电熔镁生产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

- （一）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3%提取；
- （二）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5%提取；
- （三）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提取；
- （四）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 （五）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至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
- （六）营业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三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790,752.22	9,039,868.35		31,830,620.57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2,790,752.22	9,039,868.35		31,830,620.5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983,048.51	5,807,703.71		22,790,752.22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6,983,048.51	5,807,703.71		22,790,752.22

(三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2,811,258.33	174,145,909.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2,811,258.33	174,145,909.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688,144.17	64,473,052.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39,868.35	5,807,703.7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7,459,534.15	232,811,258.33

（三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603,116,986.42	423,640,211.07	511,032,388.66	388,227,590.08
其他业务	5,890,453.91	3,534,461.70	4,788,515.38	3,333,201.51
合计	609,007,440.33	427,174,672.77	515,820,904.04	391,560,791.59

2、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434,486,571.16	296,654,646.66	396,238,030.01	301,251,518.39
外销	168,630,415.26	126,985,564.41	114,794,358.65	86,976,071.69
合计	603,116,986.42	423,640,211.07	511,032,388.66	388,227,590.08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熔镁砂	275,097,086.46	193,046,035.48	286,228,390.30	230,308,386.05
耐火制品	138,813,861.14	120,176,559.03	119,184,513.46	91,530,127.79
精矿轻烧粉	61,338,283.88	44,271,418.75	6,677,435.57	4,469,040.90
尾矿轻烧粉	57,252,410.34	35,635,926.10	55,163,627.12	40,357,142.70
菱镁矿石	49,442,793.81	14,429,422.51	34,405,554.01	15,002,712.69
其他	21,172,550.79	16,080,849.20	9,372,868.20	6,560,179.95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计	603,116,986.42	423,640,211.07	511,032,388.66	388,227,590.08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占本期营业收入比例 (%)
(德国诺马)NORMAGGMBH	86,476,122.21	14.20
营口鲅鱼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85,452,976.39	14.03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45,471,061.08	7.47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4,623,615.91	5.69
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8,662,771.04	4.71
合计	280,686,546.63	46.09

(续)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占本期营业收入比例 (%)
营口鲅鱼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66,620,199.98	12.92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48,467,820.85	9.4
(德国诺马)NORMAG GMBH	51,997,674.97	10.08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248,685.88	5.48
营口黑崎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5,796,335.57	5.00
合计	221,130,717.25	42.87

(三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374.12	245,217.02
教育费附加	727,429.76	735,652.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9,440.79	490,434.01
房产税	817,174.54	606,257.11
土地使用税	531,441.00	465,010.89
印花税	289,099.97	182,116.32
环保税	134,300.57	189,214.87
资源税	9,079,819.20	6,850,825.72
水土保持补偿费	408,058.48	
合计	12,864,138.43	9,764,728.40

(三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669,615.59	554,383.69
差旅费	98,845.49	215,727.49
交通费	172,596.11	116,917.81
招待费	425,096.66	295,511.11
办公费	68,202.10	45,205.82
折旧摊销费	36,200.36	40,334.45
仓储费	422,234.13	376,647.40
港杂费	3,125,805.60	2,361,282.54
劳务费		24,123.71
低值易耗品	31,437.12	160,624.84
包装费	1,681,574.03	2,765,457.84
服务费	539,424.00	
其他	396,785.13	585,978.09
合计	7,667,816.32	7,542,194.79

(三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2,194,727.56	9,546,072.73
办公费	793,420.08	661,226.40
差旅费	455,255.88	227,335.67
交通费	1,172,251.29	764,669.96
水电费	208,438.99	184,727.78
招待费	1,426,865.89	1,462,060.05
修理费	3,096,239.12	516,327.90
折旧摊销	6,984,745.70	7,217,531.03
服务费	6,071,694.51	2,802,179.92
化验费	544,051.37	231,331.67
绿化费	179,025.20	127,516.50
安全生产费用	4,004,533.53	3,601,010.16
停产期间费用	1,574,661.78	
其他	421,335.68	243,229.16
合计	39,127,246.58	27,585,218.93

(四十) 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工成本	4,059,948.50	2,993,333.58
材料	6,560,044.93	3,283,933.65
动力燃料	5,032,274.36	5,423,620.09
其他支出	291,007.12	
合计	15,943,274.91	11,700,887.32

(四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4,163,661.61	5,263,331.64
减：利息收入	1,148,978.35	941,113.53
汇兑损益	664,126.51	1,183,629.56
贴现利息	426,190.80	287,312.03
其他	344,221.77	150,346.55
合计	4,449,222.34	5,943,506.25

注：2021 年收贷款贴息 310,000.00 元冲减利息支出。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10,739,784.53	19,172,806.33	与收益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2015年省 企业技术创新专项资金）	236,000.00	236,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设备补助	74,885.71	78,798.51	与资产相关
失业保险返还	2,578.93	15,603.25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85,736.21	7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138,985.38	20,218,208.09	--

注：报告期其他收益变化主要是增值税返还变化导致的。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取得鞍山市民政局颁发的编号为“福企证字第 210305001 号”《福利企业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121 号）的相关规定，本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土地使用税的相关优惠政策。

(四十三)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10,898.12	25,273.9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4,059.00	
合计	784,957.12	25,273.98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11,626.41	-1,412,267.8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0,181.41	-994,332.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2,480.09	-155,974.01
合计	-371,035.09	-2,562,574.25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	-926,055.67	-138,602.61
三、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五、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七、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八、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9,820.84	
九、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十、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一、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四、商誉减值损失		
十五、其他		
合计	-1,495,876.51	-138,602.61

(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17,600.00	7,676.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17,600.00	7,676.03
在建工程处置		
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		
无形资产处置		
非流动资产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小计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或损失小计		
合计	17,600.00	7,676.03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720,000.00	6,720,000.00	5,245,000.00	5,245,000.00
其他	60,917.63	60,917.63	180,616.63	180,616.63
合计	6,780,917.63	6,780,917.63	5,425,616.63	5,425,616.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助款	6,000,000.00	3,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	500,000.00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城市财政局科技创新补助	22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20,000.00	5,245,000.00	--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			600,000.00	600,000.00
罚款、滞纳金和违约金	8,892.00	8,892.00	2,606.57	2,606.57
赔款及补偿款	367,500.00	367,500.00	588,966.18	588,966.18

项目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盘亏损失				
其他	18,655.30	18,655.30	21,640.62	21,640.62
合计	395,047.30	395,047.30	1,213,213.37	1,213,213.37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组成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995,743.79	14,293,085.67
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		138,117.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45,925.35	-788,673.12
合计	17,049,818.44	13,642,530.06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118,241,570.21	83,485,961.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736,235.52	12,522,894.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5,885.10	1,909,153.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8,117.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1,000.00	1,020,000.00
研发费加计扣除对所得税影响	-2,565,368.91	-1,465,883.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10,477.12	775,304.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588,410.39	-1,257,057.02
合计	17,049,818.44	13,642,530.06

(五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的存款利息	1,148,978.35	941,113.53
收到的政府补助	7,167,896.65	5,979,516.06
收到的往来款	9,213,999.44	8,435,618.68
其他	6,845,709.70	11,658,739.3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计	24,376,584.14	27,014,987.64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期间费用	52,699,692.55	35,879,759.65
支付营业外支出	122,547.30	1,213,213.37
支付的往来款项	4,797,496.85	19,719,332.98
合计	57,619,736.70	56,812,306.00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退回购地保证金	2,130,461.30	
收到退回保函保证金	50,000.00	
合计	2,180,461.30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退回保证金		
股权补偿金		60,000.00
收到非金融机构借款	3,365,639.63	8,000,000.00
合计	3,365,639.63	8,060,000.00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的银行费用	160,000.00	
上市服务费用	3,100,000.00	980,000.00
支付的融资租赁费		
支付非金融机构借款	3,365,639.63	8,000,000.00
合计	6,625,639.63	8,980,000.00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191,751.77	69,843,431.2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95,876.51	138,602.61

补充资料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371,035.09	2,562,574.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918,835.84	27,315,826.0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7,359.31	
无形资产摊销	5,655,775.03	5,967,416.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09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00.00	-7,676.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64,545.00	5,263,331.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4,957.12	-25,27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1,912.60	397,27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4,012.76	-1,185,944.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833,386.22	12,462,503.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65,784.38	37,249,307.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77,185.15	-94,730,390.20
其他	6,231,437.40	3,945,27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31,777.72	69,463,356.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123,124.93	57,803,272.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803,272.28	34,618,295.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19,852.65	23,184,977.2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07,123,124.93	57,803,272.28
其中：库存现金	11,446.92	43,214.95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7,111,678.01	57,760,05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23,124.93	57,803,272.28

(五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23,770.68	7,676,489.82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6,104,337.24	59,320,682.28	背书和贴现未到期、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10,850,000.00	4,435,123.11	质押
固定资产	43,229,191.56	27,153,978.11	抵押
无形资产	28,163,050.98	21,340,865.60	抵押
合计	112,770,350.46	119,927,138.92	--

(五十三)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2021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1,138,985.38	11,138,985.38	详见附注五、(四十二)中与收益相关的项目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6,720,000.00	6,720,000.00	详见附注五、(四十七)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310,000.00	310,000.00	详见附注五、(四十一)
合计	18,168,985.38	18,168,985.38	--

(续)

种类	2020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0,218,208.09	20,218,208.09	详见附注五、(四十二)中与收益相关的项目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5,245,000.00	5,245,000.00	详见附注五、(四十七)
合计	25,463,208.09	25,463,208.09	--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报告期没有退回的政府补助。

(五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60,134.33		2,470,258.93
其中：美元	153,794.90	6.3757	980,550.15
欧元	206,339.43	7.2197	1,489,708.78
应收账款	1,093,900.69		6,974,382.63
其中：美元	1,093,900.69	6.3757	6,974,382.63
应付账款	40,300.00		256,940.71
其中：美元	40,300.00	6.3757	256,940.71
合同负债			13,261,980.81
其中：美元	2,066,600.00	6.3757	13,176,021.62
欧元	11,906.20	7.2197	85,959.19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404,933.22
其中：美元	1,335,985.56	6.5249	8,717,172.18
其中：欧元	85,702.31	8.0250	687,761.04
应收账款	841,210.94		5,488,817.26
其中：美元	841,210.94	6.5249	5,488,817.26
预收账款	1,000,000.00		6,524,900.00
其中：美元	1,000,000.00	6.5249	6,524,900.00
应付账款	23,150.00		151,051.44
其中：美元	23,150.00	6.5249	151,051.44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多种金融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的应收款项，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在国内商业银行；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货款，相应主要客户系信用良好的第三方。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9,344,762.44				89,344,762.44
应付票据		13,850,000.00				13,850,000.00
应付账款		46,148,028.38				46,148,028.38
合计		149,342,790.82				149,342,790.82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95,400,000.00				95,400,000.00
应付票据		8,072,373.11				8,072,373.11
应付账款		77,198,754.59				77,198,754.59
合计		180,671,127.70				180,671,127.70

(3)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本公司没有外币借款及外币债券，故本公司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②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的外币和境外客户外币欠款等外币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变动带来的风险。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持有的美元等外币金额较小，收到外币短期内都兑换为人民币，境外客户美元欠款账期比较短，对本公司的影响有限，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4、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等。

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报告期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管控。2021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0.17%、33.19%。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没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没有反向购买。

（四）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没有处置子公司。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的子公司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2 日注册设立孙公司海城市兴富矿产品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	辽宁省海城	辽宁省海城	炉料生产销售	100		设立取得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省海城	辽宁省海城	镁矿开采、销售	51		购买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	德国巴德洪堡	德国巴德洪堡	电熔镁和耐火制品销售	65		设立取得
海城市兴富矿产品有限公司	辽宁省海城	辽宁省海城	耐火材料销售		51	设立取得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专项储备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9	7,574,303.61	260,136.08	5,390,000.00	64,364,472.03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	35	-173,538.56			69,461.52
合计		7,400,765.05	260,136.08	5,390,000.00	64,433,933.55

2020 年度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专项储备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9	5,407,342.02	264,787.22	9,800,000.00	61,920,032.34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	35	-26,456.52			243,000.08
合计		5,380,885.50	264,787.22	9,800,000.00	62,163,032.42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实际控制人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毕胜民、毕一明	--	--	--	52.12	52.12

说明：1、毕胜民和毕一明是父子；

2、2017年12月27日，公司股东毕胜民、毕一明、董宝华、赵权、孙希忠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	职务
毕胜民	董事长、总经理
董宝华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孙希忠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赵权	董事、副总经理
康永波	董事
王晓阳	董事
李宝玉	独立董事
魏宇	独立董事
周宁生	独立董事

关联方	职务
孙玉生	监事会主席
唐浩	职工代表监事
王耶	监事
毕德斌	副总经理
朴欣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罗锦	副总经理
吴山	副总经理
毕一明	副总经理

5、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鞍山正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康永波配偶控制的企业
大连杜邦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孙希忠妹妹控制的企业
大连辉龙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孙希忠兄弟配偶控制的企业
大连辉龙食品有限公司三十里堡加工厂	董事孙希忠兄弟配偶控制的企业
大连今杰钢结构有限公司	董事孙希忠妹妹配偶控制的企业
大连瑞盛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孙希忠担任董事的企业
大连三寰集团食品厂	董事孙希忠兄弟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大连樱龙水产有限公司	董事孙希忠兄弟配偶控制的企业
佛山煜顺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毕胜民曾间接持股并担任董事
海城市国田矿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毕胜民父亲兄长儿子毕胜春控制的公司
海城市明德园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毕胜民控制的公司
海城市双英建筑石开采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罗锦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海城市艺新特种耐火材料厂	副总经理罗锦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江苏首航生物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赵权持股 30%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 Qingbin Zhang 控制的企业
南通三只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赵权持股 5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沈阳金昌蓝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魏宇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其他企业
沈阳快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魏宇兄弟控制的企业
铁东区育龙缘艺艺术教育咨询中心	董事康永波配偶为经营者的企业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华海仓储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 Qingbin Zhang 控制的公司
营口卓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 Qingbin Zhang 控制的企业
珠海南方矿产联合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 Qingbin Zhang 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宝玉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Qingbin Zhang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海城市泰达轻烧镁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赵权之妹曾持股 35%的企业
沈阳易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吴山持股 5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海城市英落镇后英建材经销处	毕胜民配偶之兄弟李家双为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洪学勤	发行人曾经的董事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董事洪学勤配偶之妹曾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海城市鸣宇矿产品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荣富耐火全资控股的企业，于 2021 年 4 月设立，并于 2021 年 11 月注销，未实际开展经营

上述已列示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公司的关联方。

(六)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21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华海仓储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市场价	353,375.00	100.00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2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华海仓储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市场价	376,647.40	100.0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21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4,623,615.91	5.69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2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8,248,685.88	9.87
营口卓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613,230.10	3.71

报告期没有关联方债务重组。

4) 关联方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2021 年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2020 年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	2,000.00	2019/6/14	2020/6/10	履行完毕

②本公司子公司东和泰迪作为担保方

2021 年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	2020/2/14	2021/2/13	履行完毕

2020 年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城市国田矿业有限公司	1,800.00	2019/7/12	2020/7/12	履行完毕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	2019/2/20	2020/2/19	履行完毕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	2020/2/14	2021/2/13	正在履行中

③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21 年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952.50	2021/4/1	2021/9/30	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647.50	2021/3/31	2021/9/30	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169.00	2021/2/10	2021/3/22	履行完毕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101.00	2021/4/30	2021/6/22	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1,000.00	2021/1/20	2022/1/20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3,000.00	2021/9/28	2022/9/2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3,000.00	2021/10/25	2022/10/24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3,000.00	2020/9/27	2021/9/27	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2,000.00	2020/10/19	2021/10/19	履行完毕

2020 年度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3,000.00	2020/9/27	2021/9/2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2,000.00	2020/10/19	2021/10/19	正在履行中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	4,300.00	2020/2/18	2021/2/17	履行完毕
海城市国田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	2020/2/18	2021/2/17	履行完毕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	6,300.00	2019/2/20	2020/2/19	履行完毕
海城市国田矿业有限公司	6,300.00	2019/2/20	2020/2/19	履行完毕

④本公司子公司东和泰迪作为被担保方

2021 年度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400.00	2021/9/30	2022/3/31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1,520.00	2021/6/4	2022/6/1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1,540.00	2020/6/2	2021/6/1	履行完毕

2020 年度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1,540.00	2020/6/2	2021/6/1	正在履行中
海城市国田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	2019/6/11	2020/6/10	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	2,000.00	2019/6/11	2020/6/10	履行完毕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9/6/11	2020/6/10	履行完毕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公司没有关联方资金拆借。

(七) 关联方应收款项

报告期末没有应收关联方款项。

(八) 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华海仓储有限公司		45,000.00
预收账款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596,932.00	6,524,900.35

十、股份支付

报告期公司没有股份支付。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无已签订的重大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

2、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无。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2022年1月29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辽宁东部镁业有限公司。地址为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牌楼镇南沟村，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0.08	52,297.22	100.00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193,707.25	99.92	3,714,586.44	5.45	64,479,120.81
其中：账龄组合	67,470,702.87	98.86	3,714,586.44	5.51	63,756,116.43
关联方组合	723,004.38	1.06			723,004.38
合计	68,246,004.47	100.00	3,766,883.66	5.52	64,479,120.81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0.09	52,297.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583,290.76	99.91	3,137,740.50	5.55	53,445,550.26
其中：账龄组合	56,583,290.76	99.91	3,137,740.50	5.55	53,445,550.26
关联方组合					
合计	56,635,587.98	100.00	3,190,037.72	5.63	53,445,550.26

2、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65,108,830.67	3,255,441.54	5.00
1—2年	1,194,447.40	119,444.74	10.00
2—3年	1,034,655.80	206,931.16	2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32,769.00	132,769.00	100.00
合计	67,470,702.87	3,714,586.44	5.51

2020年12月31日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2,801,613.46	2,640,080.67	5.00
1—2年	3,648,908.30	364,890.83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32,769.00	132,769.00	100.00
合计	56,583,290.76	3,137,740.50	5.46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期初余额	3,190,037.72	1,956,987.15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576,845.94	1,233,050.57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本期转销或核销坏账准备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3,766,883.66	3,190,037.72

4、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公司没有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营口鲅鱼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7,377,403.62	25.46	868,870.18
大石桥市冠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5,974,134.52	8.75	298,706.73
营口黑崎铁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6,891,785.00	10.10	344,589.25
营口燧阳高温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631,662.00	6.79	231,583.10
(德国诺玛) NORMAGGMBH	20,185,706.00	29.58	1,009,285.30
合计	55,060,691.14	80.68	2,753,034.56

(二) 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78,077.62	2,917,238.19
合计	2,078,077.62	2,917,238.19

1、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555,797.11	48.56	2,555,797.11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707,441.39	51.44	629,363.77	23.25	2,078,077.62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2,707,441.39	51.44	629,363.77	23.25	2,078,077.62
合计	5,263,238.50	100.00	3,185,160.88	60.52	2,078,077.62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440,280.24	29.39	1,440,280.24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460,511.09	70.61	543,272.90	15.70	2,917,238.19
其中：账龄组合	3,460,511.09	70.61	543,272.90	15.70	2,917,238.19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3,460,511.09	70.61	543,272.90	15.70	2,917,238.19
合计	4,900,791.33	100.00	1,983,553.14	40.47	2,917,238.19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163,138.23	58,156.91	5.00
1—2年	710,275.86	71,027.59	10.00
2—3年	287,770.05	57,554.01	20.00
3—4年	200,000.00	100,000.00	50.00
4—5年	18,159.97	14,527.98	80.00
5年以上	328,097.28	328,097.28	100.00
合计	2,707,441.39	629,363.77	23.25

2020年12月31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 1年)	2,514,244.96	125,712.23	5.00
1—2年	399,236.53	39,923.65	10.00
2—3年	200,263.55	40,052.71	20.00
3—4年	18,159.97	9,079.99	50.00
4—5年	508.80	407.04	80.00
5年以上	328,097.28	328,097.28	100.00
合计	3,460,511.09	543,272.90	17.65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543,272.90		1,440,280.24	1,983,553.14
2020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15,516.87	1,115,516.87
本期转回	488,620.90			488,620.9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74,711.77			574,711.77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29,363.77		2,555,797.11	3,185,160.88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543,846.97		1,437,900.24	1,981,747.21
2019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76.00		476.0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8.07		1,904.00	1,805.9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3,272.90		1,440,280.24	1,983,553.14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及代垫款项	5,209,233.00	4,542,355.48
保证金		243,401.65
备用金	54,005.50	115,034.20
其他		
合计	5,263,238.50	4,900,791.3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海城市牌楼镇正大矿业二采区	应收及代垫款项	1,437,900.24	4-5 年	27.32	1,437,900.24
海城市中旺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项	1,114,744.52	1-2 年	21.18	1,114,744.52
马玉才	应收及代垫款项	129,000.00	1 年以内	2.45	6,450.00
	应收及代垫款项	172,000.00	1-2 年	3.27	17,200.00
	应收及代垫款项	239,760.00	2-3 年	4.56	47,952.00
海城市信达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项	555,828.24	1 年以内	10.56	27,791.41
安心财产保险有 限责任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项	211,814.71	1 年以内	4.02	10,590.74
	应收及代垫款项	476,844.36	1-2 年	9.06	47,684.44
合计		4,337,892.07		82.42	2,710,313.3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5,692,950.50		145,692,950.50
对合营公司投资			
对联营公司投资			
合计	145,692,950.50		145,692,950.50

(续)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5,692,950.50		145,692,950.50
对合营公司投资			
对联营公司投资			
合计	145,692,950.50		145,692,950.5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184,280.00	85,184,280.00		85,184,280.00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8,670.50	508,670.50		508,670.50
合计		145,692,950.50	145,692,950.50		145,692,950.50

(续)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184,280.00	85,184,280.00		85,184,280.00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8,670.50		508,670.50	508,670.50
合计		145,692,950.50	145,184,280.00	508,670.50	145,692,950.5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44,136,026.76	312,696,482.67	379,872,185.51	309,610,640.59
其他业务	5,902,345.73	4,016,496.46	4,715,505.18	3,697,603.11
合计	450,038,372.49	316,712,979.13	384,587,690.69	313,308,243.70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00.00	7,676.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50,472.16	6,290,401.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60,000.00	-410,93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4,957.12	25,273.9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74,711.7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4,129.67	-621,666.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8,233,611.38	5,290,755.03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205,726.59	872,792.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384.58	13,361.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002,500.21	4,404,601.1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1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2	0.64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7	0.60	0.60

（续）

2020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8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4	0.41	0.41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